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
(股票代碼 2439)

公司地址：台中市工業區 23 路 22 號

電 話：(04)2359-0811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 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聲明書	4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5 ~ 11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12 ~ 13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14 ~ 15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16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17 ~ 18
九、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9 ~ 77
	(一) 公司沿革	19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9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9 ~ 20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20 ~ 32
	(五) 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2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2 ~ 61
	(七) 關係人交易	61 ~ 63
	(八) 質押之資產	63

<u>項</u>	<u>目</u>	<u>頁</u>	<u>次</u>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63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63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63	
(十二)	其他	64 ~ 74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74 ~ 75	
(十四)	營運部門資訊	75 ~ 77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 112 年度（自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廖祿立



中華民國 113 年 2 月 22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3)財審報字第 23004120 號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美律集團」）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美律集團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美律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美律集團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美律集團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發貨倉之銷貨收入截止

事項說明

有關收入認列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三十一)。

美律集團之銷貨型態主要分為直接出貨及發貨倉銷貨收入兩類，其中，發貨倉銷貨收入占營業收入之 30%。發貨倉銷貨收入係於客戶提貨時(控制權移轉)始認列收入。美律集團主要依發貨倉保管人所提供之報表或客戶網路平台所記載之提貨報表，以發貨倉之存貨異動情形做為認列收入之依據。惟發貨倉分布各地，保管人眾多，各保管人所提供資訊之頻率不盡相同，故此等收入認列流程涉及許多人工作業，易造成收入認列時點不適當或存貨保管實體與帳載數量不符之情形。因此，本會計師將發貨倉之銷貨收入截止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就集團發貨倉銷貨收入作業程序與內部控制進行了解與評估及驗證，包含：

- (1) 與發貨倉銷貨收入作業程序之業務人員進行訪談並取得發貨倉之收入認列流程確認與其作業辦法一致。

(2)驗證發貨倉出貨作業的內部控制(檢查交易條件/控制權移轉時間點以及佐證文件之日期，並將佐證單據數量核符公司開立之發票，以驗證交易被記錄於適當之期間)，以確保認列收入之入帳時點正確。

2. 針對期末截止日前後一定期間之發貨倉銷貨收入交易執行截止測試，包含核對發貨倉拉貨記錄，並確認帳載存貨異動之記錄於適當期間。
3. 針對期末發貨倉存貨數量執行實地盤點觀察或發函詢證以及核對帳載庫存數量。

存貨評價

事項說明

有關存貨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三)；存貨評價之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一)。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六)。美律集團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存貨餘額及存貨備抵跌價損失分別為新台幣 4,065,282 仟元及 243,962 仟元。

美律集團之存貨由於受到需求市場的波動及技術快速變化而可能導致存貨跌價損失或過時陳舊之風險較高，且針對存貨評價時所採用之淨變現價值常涉及主觀判斷因而具高度估計之不確定性，因此本會計師將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估列列入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及評估美律集團針對存貨後續評價及呆滯損失提列之合理性。
2. 檢視其年度盤點計畫並參與年度存貨盤點，以評估管理階層區分及管控過時陳舊存貨之有效性。

3. 取得存貨貨齡報表核對其存貨異動日期之相關佐證文件，確認庫齡區間分類正確，並與其政策一致。
4. 取得各項存貨之淨變現價值報表，確認其計算邏輯係一致採用，測試存貨淨變現價值估計基礎之依據資料，包括核對銷售價格、進貨價格等佐證文件，並重新計算且評估存貨備抵跌價損失之合理性。

其他事項-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列入美律集團合併財務報表之部分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其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及附註十三所揭露之相關資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對該等被投資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為新台幣 480,811 仟元及 39,582 仟元，各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1.47%及 0.12%，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對其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綜合損益分別為損失新台幣 5,001 仟元及損失新台幣 3,146 仟元，各占合併綜合損益之(0.40%)及(0.19%)。

其他事項-個體財務報告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美律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美律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美律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美律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美律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美律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集團中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美律集團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劉美蘭

劉美蘭

會計師



徐建業

徐建業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70323061 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50035683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2 月 2 2 日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2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金	%	金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5,526,722	17	\$ 6,923,268	21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	556,580	2	389,181	1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三)	105,206	-	251,448	1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13,218	2	185,601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五)	9,224,475	28	8,709,698	26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二)	155,813	-	61,771	-
1200	其他應收款	六(二)	169,190	1	87,327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二)	173,586	1	118,270	-
130X	存貨	六(六)	3,821,320	12	4,910,577	15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470,436	1	286,170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20,716,546	64	21,923,311	66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二)	45,828	-	27,284	-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三)	369,523	1	526,509	2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22,748	1	110,200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	5,602,510	17	5,028,458	15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	4,021,917	12	4,147,903	12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九)	247,172	1	293,554	1
1780	無形資產	六(十)	911,221	3	1,102,943	3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七)	188,976	1	160,015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84,752	-	108,454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1,894,647	36	11,505,320	34
1XXX	資產總計		\$ 32,611,193	100	\$ 33,428,631	100

(續次頁)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二)	\$ 1,133,099	4	\$ 2,146,851	6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六(二)	1,726	-	10,137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二十二)	301,635	1	370,035	1
2170 應付帳款		5,516,301	17	5,015,885	15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二)	3,023,117	9	4,198,902	13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三)	1,385,934	4	1,194,443	4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二)	65,895	-	82,414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466,311	1	313,322	1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四)(十五)	3,428,440	11	451,919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529,581	2	340,051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5,852,039	49	14,123,959	42
非流動負債					
2527 合約負債—非流動	六(二十二)	590,487	2	650,862	2
2530 應付公司債	六(十四)	-	-	2,953,838	9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五)	1,003,177	3	904,528	3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七)	1,540,737	5	1,534,222	5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94,413	-	140,904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六(十六)	36,054	-	37,619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		11,963	-	26,413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3,276,831	10	6,248,386	19
2XXX 負債總計		19,128,870	59	20,372,345	61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六(十八)					
3110 普通股股本		2,193,163	7	2,177,827	7
資本公積 六(十九)					
3200 資本公積		4,872,974	14	4,720,866	14
保留盈餘 六(二十)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412,390	8	2,265,932	7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768,186	3	748,930	2
3350 未分配盈餘		3,583,885	11	3,355,328	10
其他權益 六(二十一)					
3400 其他權益		(1,209,351)	(4)	(996,446)	(3)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12,621,247	39	12,272,437	37
36XX 非控制權益	四(三)	861,076	2	783,849	2
3XXX 權益總計		13,482,323	41	13,056,286	39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32,611,193	100	\$ 33,428,631	10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廖祿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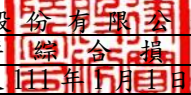


經理人：黃朝豐



會計主管：林淑萱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2 年 度			111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二)及七 (二)	\$ 36,690,383	100	\$ 35,398,690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六)及七(二)	(31,948,416)	(87)	(30,846,138)	(87)		
5900 營業毛利		<u>4,741,967</u>	<u>13</u>	<u>4,552,552</u>	<u>13</u>		
營業費用	六(二十五) (二十六)						
6100 推銷費用		(456,917)	(1)	(467,211)	(1)		
6200 管理費用		(1,186,242)	(3)	(1,224,345)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964,625)	(6)	(1,800,730)	(5)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十二(二)	<u>3,740</u>	<u>-</u>	<u>12,854</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3,604,044)	(10)	(3,479,432)	(10)		
6900 營業利益		<u>1,137,923</u>	<u>3</u>	<u>1,073,120</u>	<u>3</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136,805	-	66,266	-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三)及七 (二)	467,008	1	488,213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四)	(40,545)	-	318,148	1		
7050 財務成本		(100,497)	-	(105,635)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七)	<u>284,801</u>	<u>1</u>	<u>208,914</u>	<u>1</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747,572</u>	<u>2</u>	<u>975,906</u>	<u>3</u>		
7900 稅前淨利		1,885,495	5	2,049,026	6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七)	(467,598)	(1)	(427,970)	(1)		
8200 本期淨利		<u>\$ 1,417,897</u>	<u>4</u>	<u>\$ 1,621,056</u>	<u>5</u>		

(續次頁)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2 年 度			111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六)	(\$ 6,348)	-	\$ 11,395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 價損益	六(三)(二十一)	8,152	-	(361,602)	(1)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22)	-	62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 稅	六(二十七)	485	-	(1,310)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u>2,267</u>	-	<u>(351,455)</u>	<u>(1)</u>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六(二十一)	(118,368)	(1)	397,730	1	
836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未實現評 價損益淨額	六(三)(二十一)	2,687	-	(5,628)	-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六(七)(二十一)	(94,837)	-	83,321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 得稅	六(二十七)	38,261	-	(85,747)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總額		<u>(172,257)</u>	<u>(1)</u>	<u>389,676</u>	<u>1</u>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u>(\$ 169,990)</u>	<u>(1)</u>	<u>\$ 38,221</u>	<u>-</u>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1,247,907</u>	<u>3</u>	<u>\$ 1,659,277</u>	<u>5</u>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320,318	4	\$ 1,455,398	4	
8620	非控制權益		97,579	-	165,658	1	
	本期淨利(損)合計		<u>\$ 1,417,897</u>	<u>4</u>	<u>\$ 1,621,056</u>	<u>5</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170,680	3	\$ 1,445,320	4	
8720	非控制權益		77,227	-	213,957	1	
	綜合損益合計		<u>\$ 1,247,907</u>	<u>3</u>	<u>\$ 1,659,277</u>	<u>5</u>	
基本每股盈餘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合計	六(二十八)	\$ 6.16		\$ 6.81		
稀釋每股盈餘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合計	六(二十八)	\$ 5.49		\$ 6.07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廖祿立



經理人：黃朝豐



會計主管：林淑瑩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歸屬於母公				司業主之權益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普通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其他權益	總計	權益總額		
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11年1月1日餘額	\$ 2,165,100	\$ 4,646,623	\$ 2,152,834	\$ 269,144	\$ 3,349,676	(\$ 969,246)	\$ 11,614,131	\$ 540,492	\$ 12,154,623	
111年度淨利	-	-	-	-	1,455,398	-	1,455,398	165,658	1,621,05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9,178	(19,256)	(10,078)	48,299	38,22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464,576	(19,256)	1,445,320	213,957	1,659,277	
110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二十)									
法定盈餘公積	-	-	113,098	-	(113,098)	-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479,786	(479,786)	-	-	-	-	
現金股利	-	-	-	-	(866,040)	-	(866,040)	-	(866,040)	
股份基礎給付	六(十七)	12,727	57,551	-	-	(7,944)	62,334	-	62,334	
按持股比例認列關聯企業權益變動	六(七)	-	16,692	-	-	-	16,692	-	16,692	
取得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	-	-	-	-	-	-	29,400	29,400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2,177,827	\$ 4,720,866	\$ 2,265,932	\$ 748,930	\$ 3,355,328	(\$ 996,446)	\$ 12,272,437	\$ 783,849	\$ 13,056,286	
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12年1月1日餘額	\$ 2,177,827	\$ 4,720,866	\$ 2,265,932	\$ 748,930	\$ 3,355,328	(\$ 996,446)	\$ 12,272,437	\$ 783,849	\$ 13,056,286	
112年度淨利	-	-	-	-	1,320,318	-	1,320,318	97,579	1,417,89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5,066)	(144,572)	(149,638)	(20,352)	(169,99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315,252	(144,572)	1,170,680	77,227	1,247,907	
111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二十)									
法定盈餘公積	-	-	146,458	-	(146,458)	-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19,256	(19,256)	-	-	-	-	
現金股利	-	-	-	-	(981,235)	-	(981,235)	-	(981,235)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	六(十四)	10	90	-	-	-	100	-	100	
股份基礎給付	六(十七)	15,326	125,063	-	-	(8,079)	132,310	-	132,31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轉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	-	-	60,254	(60,254)	-	-	-	
按持股比例認列關聯企業權益變動	六(七)	-	26,955	-	-	-	26,955	-	26,955	
112年12月31日餘額	\$ 2,193,163	\$ 4,872,974	\$ 2,412,390	\$ 768,186	\$ 3,583,885	(\$ 1,209,351)	\$ 12,621,247	\$ 861,076	\$ 13,482,323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廖祿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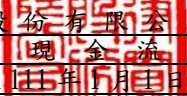


經理人：黃朝豐



會計主管：林淑瑩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2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11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885,495	\$ 2,049,026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二十五) 560,412	507,804
折舊費用-使用權資產	六(九)(二十五) 120,710	107,114
攤銷費用	六(十)(二十五) 142,490	148,859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十二(二) (3,740)	(12,854)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六(十一)(二十四) 65,510	161,766
財務成本	93,232	100,310
利息費用-租賃負債	六(九) 7,265	5,32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淨利益	(13,435)	7,885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七) (284,801)	(208,914)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十七) 132,310	62,334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六(二十四) (19,291)	12,241
處分投資利益	六(二十四) (16,500)	-
利息收入	(136,805)	(66,266)
股利收入	六(二十三) (11,763)	(14,341)
遞延政府補助收入	(699)	(856)
未實現兌換損失	173,473	2,08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增加	(8,878)	(1,594)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811,983)	762,143
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	1,254	751,909
存貨	1,059,389	356,438
其他流動資產	(183,162)	74,24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帳款	589,619	(772,341)
應付帳款-關係人	(1,163,003)	594,208
其他應付款	270,015	140,40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6,512)	15,595
合約負債	(128,317)	146,265
其他流動負債	181,838	(6,254)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5,407)	(33,528)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478,716	4,889,005
收取之利息	131,529	68,025
收取之股利	11,763	14,341
支付之利息	(98,892)	(93,604)
支付之所得稅	(299,776)	(194,595)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223,340	4,683,172

(續次頁)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2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11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	(\$ 172,480)	(\$ 51,244)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444)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61,125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增加	(362,886)	(31,57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減少	30,450	889,42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增加	(318,630)	(318,69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減少	-	212,077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 (409,928)	(19,6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盈餘匯回	六(七) 213,003	-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九) (530,445)	(596,30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41,775	7,300
取得無形資產	(12,630)	(28,855)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	2,880	2,420
存出保證金減少	4,412	2,12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1,353,354)	66,57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數	六(三十) (986,313)	(1,569,848)
租賃本金償還	六(三十) (134,976)	(106,426)
長期借款增加數	六(三十) 539,459	71,965
長期借款減少數	六(三十) (440,516)	(370,868)
其他非流動負債減少	六(三十) (13,583)	(3,569)
發放現金股利	六(三十) (981,235)	(866,040)
非控制權益變動	四(三) -	29,4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017,164)	(2,815,386)
匯率變動數	(249,368)	146,93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1,396,546)	2,081,29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923,268	4,841,96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5,526,722	\$ 6,923,268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廖祿立



經理人：黃朝豐



會計主管：林淑萱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民國 64 年 12 月 24 日於中華民國設立，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電器及視聽電子產品、無線通信機械器材、電子零組件、電腦及其週邊設備、電信管制射頻器材、醫療器材等之製造加工、修護、銷售及其設備之規劃設計、輸出、輸入、其與業務有關之生產、行銷管理諮詢顧問及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87 年 8 月起在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買賣，復於民國 89 年 9 月起經核准轉至台灣證券交易所買賣。本公司分別於民國 94 年 9 月 1 日及 110 年 10 月 29 日採取吸收合併之方式合併子公司-鴻鼎通訊股份有限公司及衡欣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以本公司為存續公司，鴻鼎通訊股份有限公司及衡欣醫療器材股份有限公司為消滅公司。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民國 113 年 2 月 22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民國 112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國際租稅變革—支柱二規則範本」	民國112年5月23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3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民國11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民國113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民國114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值，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 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本集團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集團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集團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 (2) 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 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
- (5) 當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2年 12月31日	111年 12月31日	
本公司	MERRY ELECTRONICS (HK) CO., LTD. (簡稱" MEST")	主要係買賣與本公司相同之產品。	100.00%	100.00%	
本公司	MERRY ELECTRONICS(THAILAND) CO., LTD. (簡稱" METC")	主要業務與本公司相同。	99.99%	99.99%	
本公司	MERRY ELECTRONICS(U. S. A.) CO., LTD. (簡稱" MECA")	係技術及行銷售後服務。	99.90%	99.90%	
本公司	DANNY DYNAMICS LIMITED (簡稱" DDBV")	係從事一般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本公司	MERRY ELECTRONICS(SINGAPORE) PTE. LTD. (簡稱" MESG")	主要係買賣與本公司相同之產品。	100.00%	100.00%	
本公司	MERRY HEALTHCARE CO., LTD. (簡稱" MHKY")	係從事一般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本公司	蘇州美聲電子有限公司 (簡稱" MSCS")	揚聲器及功放生產及銷售。	100.00%	100.00%	
本公司	Indigo Enterprises Inc. (簡稱" INSA")	係從事一般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本公司	MERRY & LUXSHARE (VIETNAM) CO., LTD. (簡稱" MEVN")	生產民用電子製造揚聲器系統、製 造麥克風。	51.00%	51.00%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2年 12月31日	111年 12月31日	
本公司	美鴻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簡稱" MUTT")	電器及視聽電子產品製造暨應用服 務。	51.00%	51.00%	註1
本公司	美律資本股份有限公司 (簡稱" MCTT")	係從事一般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註3
MEST	美律電子(深圳)有限公司 (簡稱" MECL")	主要業務與本公司相同。	100.00%	100.00%	
DDBV	Universal Capital Investment Limited(簡稱" UCMU")	係從事一般投資業務。	-	100.00%	註5
DDBV	MERRYTECH (HK) CO. LIMITED (簡稱" MTHK")	係從事一般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INSA	Merry Electronics North America Inc.(簡稱" MENA")	揚聲器及功放之接單研發及外觀設 計。	100.00%	100.00%	註2
MENA	Seas Fabrikker (簡稱" SENM")	單體喇叭之生產及銷售。	100.00%	100.00%	
MHKY	FULICARE CO., LTD. (簡稱" FUSA")	係從事一般投資業務。	96.01%	96.01%	
FUSA	富立康泰醫療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簡稱" FUSZ")	從事醫療器材之銷售。	100.00%	100.00%	
FUSA	富立康泰醫療器械(廈門)有限公司 (簡稱" FUXM")	從事醫療器材之生產。	100.00%	100.00%	
FUSA	廈門艾聲聽力科技連鎖有限公司 (簡稱" ETCX")	從事聽力相關產品販售之專銷門 市。	100.00%	100.00%	
FUSZ及 FUSA共同 持有	歐仕達聽力科技(廈門)有限公司 (簡稱" ASCX")	從事助聽器、聽力設備及聲學相關 設備之研發、生產及銷售。	99.50%	99.50%	
ASCX	廈門萊亞特醫療器械有限公司 (簡稱" LACX")	從事助聽器使用軟體功能之研發與 技術銷售。	-	100.00%	註6
MESG	Merry Electronics Sdn Bhd (簡稱" MEMP")	從事麥克風、送受話器、揚聲器之 研發。	100.00%	100.00%	註4

註 1：本集團及環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經董事會決議分別投資 30,600 仟元及 29,400 仟元，並分別取得 51%及 49%之股權，並決議民國 111 年 5 月 12 日為設立基準日，業已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註 2：子公司 Sonavox Canada Inc.與 Sonavox Canada Holding.業已於民國 111 年 5 月 25 日經雙方董事會通過辦理吸收合併，Sonavox Canada Inc.為存續公司，並決議民國 111 年 5 月 26 日為合併基準日，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 12 月 12 日將子公司 Sonavox Canada Inc. (簡稱" SOCV")更名為 Merry Electronics North America Inc.(簡稱" MENA")，業已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註 3：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 7 月 28 日經董事會決議設立美律資本股份有限公司，投資金額為 8,000 仟元，取得 100%之股權，業已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註 4：本集團於民國 111 年 10 月 27 日決議投資 Merry Electronics Sdn Bhd，投資金額為馬幣 2,400 仟元，取得 100%之股權，業已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註 5：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 9 月 20 日決議出售子公司 - Universal Capital Investment Limited(簡稱”UCMU”)，並於民國 112 年 9 月 30 日交割完竣。

註 6：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 11 月 29 日將子公司 - 廈門萊亞特醫療器械有限公司(簡稱”LACX”)，註銷登記完竣。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無此情形。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

無此情形。

5. 重大限制：

無此情形。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本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非控制權益總額分別為 861,076 仟元及 783,849 仟元，下列為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及所屬子公司之資訊：

子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場所	非控制權益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金額	持股百分比	金額	持股百分比
MEVN	越南	\$ 808,567	49%	\$ 726,429	49%

子公司彙總性財務資訊：

資產負債表

	MEVN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1,755,805
非流動資產	984,139	1,135,700
流動負債	(961,104)	(596,979)
非流動負債	(108,603)	(190,065)
淨資產總額	\$ 1,670,237	\$ 1,488,092

綜合損益表

	MEVN	
	112年度	111年度
	收入	\$ 2,814,771
稅前淨利	229,982	358,303
所得稅利益(費用)	(418)	(35)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229,564	358,268
本期淨利	229,564	358,26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29,564	\$ 358,26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112,486	\$ 176,759

現金流量表

	MEVN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 197,144	\$ 211,37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9,497)	(287,626)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101,387)	1,605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235)	10,60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65,025	(64,03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77,160	141,19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42,185	\$ 77,160

(四)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每一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均係以該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平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1)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及關聯企業，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收盤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2)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當本公司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 (3) 收購國外個體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個體之資產及負債，並按期末匯率換算。

(五)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3)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集團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六)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集團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八)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或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之債務工具投資：

(1)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2)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

(1)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2)屬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前之減損損失、利息收入及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將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九)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集團持有不符合約當現金之定期存款，因持有期間短，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係以投資金額衡量。

(十)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一)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與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二)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集團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1. 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3.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十三)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十四)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1.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 20%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2.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集團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集團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3.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集團將所有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4. 本集團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5. 當集團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十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不提折舊外，其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集團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房 屋 及 建 築 設 備	5	~	60 年
機 械 設 備	2	~	12 年
運 輸 設 備	5	~	12 年
辦 公 設 備	3	~	10 年
其 他	1	~	10 年

(十六)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集團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集團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
 - 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
 - (3) 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4. 對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承租人將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部分或全面之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中。

(十七) 無形資產

1.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1~10 年攤銷。

2. 商譽

商譽係因企業合併採收購法而產生。

3. 其他無形資產主要係專利權、商標權、客戶關係及專門技術等，採直線法攤銷，攤銷年限為 3~10 年。

(十八) 非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除商譽外，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2. 商譽應定期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商譽減損之減損損失於以後年度不予迴轉。
3. 商譽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此項分攤是依據營運部門辨認，將商譽分攤至預期可從產生商譽之企業合併而受益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十九) 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長、短期款項。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二十)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一)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 係指發生之主要目的為近期內再買回，及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本集團於金融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1) 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 (2) 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3)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政策，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工具。
- 2.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二十二)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

本集團發行之應付可轉換公司債，嵌入有轉換權(即持有人可選擇轉換為本集團普通股之權利，且為固定金額轉換固定數量之股份)、賣回權及買回權。於初始發行時將發行價格依發行條件區分為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權益，其處理如下：

1. 嵌入之賣回權與買回權：於原始認列時以其公允價值之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當時之公允價值評價，差額認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利益或損失」。
2. 公司債之主契約：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與贖回價值間之差額認列為應付公司債溢折價；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於損益，作為「財務成本」之調整項目。
3. 嵌入之轉換權(符合權益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就發行金額扣除上述「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及「應付公司債」後之剩餘價值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後續不再重新衡量。
4. 發行之任何直接歸屬之交易成本，按上述各項組成之原始帳面金額比例分配至各負債及權益之組成部分。
5. 當持有人轉換時，帳列負債組成部分(包括「應付公司債」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按其分類之後續衡量方法處理，再以前述依負債組成部分之帳面價值加計「資本公積－認股權」之帳面價值作為換出普通股之發行成本。

(二十三)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集團於合約明定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四)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於原始認列時按簽訂合約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二十五)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保固負債)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義務，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之衡量係以資產負債表日清償該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現值衡量，折現率採用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之評估之稅前折現率，折現之攤銷認列為利息費用。未來營運損失不得認列負債準備。

(二十六)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

(二十七)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1.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2.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 於給與日以所給與之權益商品公允價值基礎於既得期間認列酬勞成本。

(2) 未限制參與股利分配之權利且員工於既得期間內離職無須返還其已取得之股利，於股利宣告日對屬於預計將於既得期間內離職員工之股利部分按股利之公允價值認列酬勞成本。

(3) 員工須支付價款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員工若於既得期間離職，員工應返還股票，本公司亦須退回價款，於給與日就預計將於既得期間內離職員工所支付之價款部分認列為負債，並對屬於預計最終既得員工所支付價款部分認列為「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二十八)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若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新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及股權投資等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二十九)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三十)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待分配股票股利，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

(三十一) 收入認列

商品銷售

1. 本集團製造並銷售無線電器材、通信電子設備、消費性電子產品、及電子零組件等相關產品，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客戶對於產品銷售之通路及價格具有裁量權，且本集團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產品之銷售收入以合約價格扣除估計銷貨折讓之淨額認列。給予客戶之銷貨折讓通常以 12 個月累積銷售量為基礎計算，本集團依據歷史經驗採期望值法估計銷貨折讓，收入認列金額以未來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部分為限，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更新估計。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止之銷貨相關之估計應付客戶銷貨折讓認列為退款負債。銷貨交易之收款條件通常為出貨日後 30~120 天到期，因移轉所承諾之商品或服務予客戶與客戶付款間之時間間隔未有超過一年者，因此本集團並未調整交易價格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
3.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集團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三十二)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集團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有關之政府補助，認列為非流動負債，並按相關資產之估計耐用

年限以直線法認列為當期損益。

(三十三) 企業合併

1. 本集團採用收購法進行企業合併。合併對價根據所移轉之資產、所產生或承擔之負債及所發行之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計算，所移轉之對價包括或有對價約定所產生之任何資產和負債之公允價值。與收購有關之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費用。企業合併中所取得可辨認之資產及所承擔之負債，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本集團以個別收購交易為基準，非控制權益之組成部分屬現時所有權權益且其持有者有權於清算發生時按比例份額享有企業淨資產者，選擇按非控制權益占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比例衡量；非控制權益之所有其他組成部分則按收購日公允價值衡量。
2. 移轉對價、被收購者非控制權益，及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之公允價值總額，若超過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於收購日認列為商譽；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若超過移轉對價、被收購者非控制權益，及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之公允價值總額，該差額於收購日認列為當期損益。

(三十四) 營運部門

本集團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存貨之帳面金額為 3,821,320 仟元。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2,694	\$ 2,006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5,248,233	6,794,523
定期存款	275,795	126,739
合計	\$ 5,526,722	\$ 6,923,268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將三個月以上到期之定期存款業已分類至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項 目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流動項目：</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基金	\$ 232,000	\$ 100,000
-遠期外匯合約	13,166	7,076
-股票	20,480	-
-債券	280,000	280,000
評價調整	10,934	2,105
合計	<u>\$ 556,580</u>	<u>\$ 389,181</u>
<u>非流動項目：</u>		
基金	\$ 47,652	\$ 29,350
評價調整	(1,824)	(2,066)
	<u>\$ 45,828</u>	<u>\$ 27,284</u>
<u>流動項目：</u>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1,726	\$ 10,137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之明細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負債)淨利益(損失)	<u>\$ 29,907</u>	<u>(\$ 9,929)</u>

2. 本集團承作未適用避險會計之衍生金融資產之交易及合約資訊說明如下：

112年12月31日			
衍生金融商品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	契約期間	約定價格
遠期外匯-預售	USD 15,000仟元	112.12.27~113.01.30	NTD 30.555~30.846
遠期外匯-預購	USD 25,000仟元	112.01.30~113.05.10	NTD 29.036~30.600

111年12月31日

衍生金融商品	合約金額 (名目本金)	契約期間	約定價格
遠期外匯-預售	USD 24,000仟元	111.12.05~112.01.30	NTD 30.368~30.625
遠期外匯-預購	USD 31,000仟元	111.11.07~112.12.29	NTD 29.488~31.901

本集團簽訂之遠期外匯交易係為規避進口及外銷價款之匯率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

3.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已成交尚未支付之款項分別為 140,019 仟元及 0 仟元(表列其他應付款)。
 4.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已成交尚未收到之款項分別為 140,459 仟元及 0 仟元(表列其他應收款)。
 5. 本集團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6. 相關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 (三)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流動項目：			
<u>債務工具</u>			
債券		\$ -	\$ 144,625
評價調整			
-透過損益		-	8,92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	(2,687)
小計		-	150,863
<u>權益工具</u>			
股票		\$ 106,080	\$ 106,080
評價調整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874)	(5,495)
小計		105,206	100,585
合計		\$ 105,206	\$ 251,448
項	目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非流動項目：			
<u>權益工具</u>			
上市櫃公司股票		\$ -	\$ 99,990
未上市、上櫃、興櫃公司股票		916,650	916,784
小計		916,650	1,016,774
評價調整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547,127)	(490,265)
小計		369,523	526,509
合計		\$ 369,523	\$ 526,509

1. 本集團選擇將屬策略性投資或為穩定收取股利之權益及債務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投資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公允價值分別為 474,729 仟元及 777,957 仟元。

2.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11 月 7 日對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因對其增加投資金額致持股變動而具影響力導致經營模式改變，故將其自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轉列至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請詳附註六（七）。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及綜合損益之明細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u>		
<u>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	\$ 8,152	(\$ 361,602)
累積利益因除列轉列保留盈餘	\$ 60,254	\$ -
認列於損益之股利收入	\$ 7,775	\$ 8,850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u>		
<u>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u>		
認列於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	(\$ 8,925)	\$ 15,15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	\$ 2,687	(\$ 5,628)
認列於損益之利息收入	\$ 4,754	\$ 5,831

4.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持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 474,729 仟元及 777,957 仟元。
5. 本集團未有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6. 相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7. 本集團投資債務工具之對象的信用品質良好，信用評等均為投資等級之債務證券。

（四）應收帳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 9,241,314	\$ 8,731,145
減：備抵損失	(16,839)	(21,447)
	<u>\$ 9,224,475</u>	<u>\$ 8,709,698</u>

1.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未逾期	\$ 9,169,410	\$ 8,524,130
30天內	58,076	177,174
31-90天	2,535	15,153
91-180天	52	4,853
181天以上	11,241	9,835
	<u>\$ 9,241,314</u>	<u>\$ 8,731,145</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2.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111 年 12 月 31 日及 111 年 1 月 1 日，本集團與客戶合約之應收款餘額分別為 9,224,475 仟元、8,709,698 仟元及 9,365,119 仟元。

3. 本集團將部分應收帳款向保險公司投保，保險公司進行審核給予額度，若發生倒帳則賠償該額度之 90%。截至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應收帳款投保之餘額分別為 7,614,787 仟元及 8,322,395 仟元。
4. 本集團並未持有任何的擔保品。
5. 本集團於民國 110 年 7 月 19 日與 ING BANK N.V., TAIPEI BRANCH 簽訂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債權承購契約書，截至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無預計讓售應收帳款(係屬透過其他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有關金融資產移轉之資訊請詳附註六、(五)說明。
6. 相關應收帳款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五) 金融資產移轉

1. 整體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無此情形。

2. 未整體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

(1) 本集團於民國 110 年 7 月 19 日與 ING BANK N.V., TAIPEI BRANCH 銀行簽訂應收帳款讓售合約，依合約規定本集團移轉應收帳款前 90% 之部份，提供部分無法回收之保證，因此本集團未整體除列讓售之應收帳款，且本集團對此讓售之應收帳款不得再質押予第三方。

(2) 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就持續參與之範圍內繼續認列已移轉之讓售應收帳款相關資訊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於移轉前之原始資產之總帳面金額	\$ -	\$ 1,206,473
繼續認列之資產之帳面金額	-	120,647

(六) 存 貨

	112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呆滯及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1,732,946	(\$ 128,773)	\$ 1,604,173
在製品	470,522	(10,597)	459,925
製成品	1,861,814	(104,592)	1,757,222
合計	<u>\$ 4,065,282</u>	<u>(\$ 243,962)</u>	<u>\$ 3,821,320</u>
	111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呆滯及跌價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1,689,950	(\$ 137,852)	\$ 1,552,098
在製品	432,220	(13,370)	418,850
製成品	3,112,290	(172,661)	2,939,629
合計	<u>\$ 5,234,460</u>	<u>(\$ 323,883)</u>	<u>\$ 4,910,577</u>

本集團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12年度	111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31,993,842	\$ 30,602,914
報廢損失	34,165	144,326
存貨呆滯及跌價(回升利益)損失	(79,921)	98,817
存貨盤盈	330	81
	<u>\$ 31,948,416</u>	<u>\$ 30,846,138</u>

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度因出售部分已提列跌價之存貨，而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

(七)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2年	111年
1月1日	\$ 5,028,458	\$ 4,699,769
增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409,928	19,650
投資損益份額	284,801	208,914
投資盈餘分派	(213,003)	-
資本公積變動	26,955	16,692
其他權益變動	(94,837)	83,321
保留盈餘變動	(22)	6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轉列/迴轉非流動負債	(14)	50
自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60,244	-
12月31日	<u>\$ 5,602,510</u>	<u>\$ 5,028,458</u>

1. 本公司及本集團之子公司美律資本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11 年 7 月 28 日經董事會決議投資麥金開發創業投資有限合夥，於民國 112 年 5 月 25 日及 9 月 7 日進行增資，金額分別累計為 104,533 仟元及 2,450 仟元。
2. 本集團之子公司美律電子(深圳)有限公司於民國 112 年 1 月 31 日經董事會決議投資東莞鉅鵬電子有限公司，投資金額為人民幣 3,858 仟元(折合新台幣 16,925 仟元)，取得 33%之股權，業已辦理變更登記完竣。
3. 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 10 月 26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以 286,020 仟元增加對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私募普通股，累計取得 16.22%之股權，進而對其具有重大影響，原自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60,244 仟元予以轉列，其中包含已實現之評價利益 60,254 仟元，請詳附註六(三)。

4. 明細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重大關聯企業		
美特科技(蘇州)有限公司(MECE)	\$ 3,279,717	\$ 3,251,933
不重大關聯企業		
美律電子(惠州)有限公司(MECH)	1,286,560	1,311,066
廣東立訊美律電子有限公司(MEDG)	422,596	407,293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東浦)	441,257	-
麥金開發創業投資有限合夥(MAC FUND)	116,837	18,584
陸合企業股份有限公司(陸合)	39,554	39,582
東莞鉅鵬電子有限公司(東莞鉅鵬)	15,989	-
美律電子(上海)有限公司(MECS)	(1,095)	(1,109)
小計	5,601,415	5,027,349
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轉列非流動負債	1,095	1,109
	<u>\$ 5,602,510</u>	<u>\$ 5,028,458</u>

5.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如下：

被投資公司	112年度	111年度
MECE	\$ 64,066	\$ 7,574
MECH	210,554	184,874
MEDG	23,081	24,753
東浦	(4,172)	-
MAC FUND	(8,729)	(1,066)
陸合	715	(7,222)
東莞鉅鵬	(714)	-
MECS	-	1
	<u>\$ 284,801</u>	<u>\$ 208,914</u>

6. 關聯企業

(1) 本集團重大關聯企業之基本資訊如下：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場所	持股比例		關係之性質	衡量方法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MECE	中國大陸	49.00%	49.00%	持有20%以上之表決權	權益法

(2) 本集團重大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

資產負債表

	美特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5,878,001	\$ 4,984,442
非流動資產	4,160,057	5,534,283
流動負債	(3,164,937)	(3,594,226)
非流動負債	(61,207)	(57,220)
淨資產總額	<u>\$ 6,811,914</u>	<u>\$ 6,867,279</u>
占關聯企業淨資產之份額	\$ 3,337,838	\$ 3,364,967
逆側流已(未)實現損益	(58,121)	(113,034)
關聯企業帳面價值	<u>\$ 3,279,717</u>	<u>\$ 3,251,933</u>

綜合損益表

	美特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112年度	111年度
收入	<u>\$ 9,599,575</u>	<u>\$ 8,914,602</u>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u>\$ 18,679</u>	<u>\$ 128,700</u>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18,679</u>	<u>\$ 128,700</u>

(3) 本集團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經營結果之份額彙總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損益之份額	\$ 220,735	\$ 201,340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8,414)	22,16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192,321</u>	<u>\$ 223,500</u>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2年度						
成本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移轉	淨兌換差額	期末餘額
土地	\$ 792,675	\$ -	\$ -	\$ -	\$ 281	\$ 792,956
土地改良物	599	-	-	-	5	604
房屋及建築	1,774,209	153,183	(1,556)	129,898	(27,967)	2,027,767
機械設備	3,166,963	180,810	(76,510)	24,799	(55,771)	3,240,291
運輸設備	22,133	72	(5,054)	-	(255)	16,896
辦公設備	302,683	29,366	(16,034)	22,152	(2,511)	335,656
其他設備	286,053	45,442	(7,802)	40,651	(6,274)	358,070
未完工程	124,368	76,720	(3,175)	(194,657)	(10)	3,246
合計	<u>6,469,683</u>	<u>\$ 485,593</u>	<u>(\$ 110,131)</u>	<u>\$ 22,843</u>	<u>(\$ 92,502)</u>	<u>6,775,486</u>
累計折舊						
土地改良物	(\$ 581)	(\$ 4)	\$ -	\$ -	(\$ 5)	(\$ 590)
房屋及建築	(584,319)	(72,039)	1,556	1,977	8,574	(644,251)
機械設備	(1,377,578)	(400,492)	62,483	4,051	27,133	(1,684,403)
運輸設備	(16,450)	(1,897)	4,652	-	194	(13,501)
辦公設備	(202,973)	(35,555)	12,236	-	2,035	(224,257)
其他設備	(139,879)	(50,425)	6,720	(6,028)	3,045	(186,567)
合計	<u>(2,321,780)</u>	<u>(\$ 560,412)</u>	<u>\$ 87,647</u>	<u>\$ -</u>	<u>\$ 40,976</u>	<u>(2,753,569)</u>
	<u>\$ 4,147,903</u>					<u>\$ 4,021,917</u>
111年度						
成本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移轉	淨兌換差額	期末餘額
土地	\$ 790,477	\$ -	\$ -	\$ -	\$ 2,198	\$ 792,675
土地改良物	543	17	-	-	39	599
房屋及建築	1,484,904	13,609	(12,763)	226,598	61,861	1,774,209
機械設備	2,785,124	256,438	(62,058)	81,033	106,426	3,166,963
運輸設備	21,063	765	(3)	-	308	22,133
辦公設備	276,950	22,904	(25,229)	21,432	6,626	302,683
其他設備	241,388	50,139	(14,802)	1,883	7,445	286,053
未完工程	208,125	155,419	(1,128)	(238,564)	516	124,368
合計	<u>5,808,574</u>	<u>\$ 499,291</u>	<u>(\$ 115,983)</u>	<u>\$ 92,382</u>	<u>\$ 185,419</u>	<u>6,469,683</u>
累計折舊						
土地改良物	(\$ 543)	\$ -	\$ -	\$ -	(\$ 38)	(\$ 581)
房屋及建築	(508,737)	(73,910)	12,763	-	(14,435)	(584,319)
機械設備	(1,031,903)	(366,058)	51,506	-	(31,123)	(1,377,578)
運輸設備	(14,329)	(1,915)	1	-	(207)	(16,450)
辦公設備	(189,640)	(33,066)	24,288	-	(4,555)	(202,973)
其他設備	(112,419)	(32,855)	7,884	-	(2,489)	(139,879)
合計	<u>(1,857,571)</u>	<u>(\$ 507,804)</u>	<u>\$ 96,442</u>	<u>\$ -</u>	<u>(\$ 52,847)</u>	<u>(2,321,780)</u>
	<u>\$ 3,951,003</u>					<u>\$ 4,147,903</u>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未有借款成本資本化情形。

2. 本集團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資訊，請詳附註八之說明。

(九)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集團租賃之標的資產包括土地、建物、機器設備、公務車、辦公設備及其他設備，租賃合約之期間通常介於 1 到 45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除租賃之資產不得用作借貸擔保外，未有加諸其他之限制。
2. 本集團承租屬短期租賃標的資產主要為辦公室、宿舍及儀器設備；屬低價值租賃標的資產主要為辦公設備。
3.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土地	\$ 79,399	\$ 86,854
房屋及建築	165,043	202,878
機器設備	1,026	2,392
運輸設備	1,577	1,287
辦公設備	127	109
其他設備	-	34
	<u>\$ 247,172</u>	<u>\$ 293,554</u>

	112年度	111年度
	折舊費用	折舊費用
土地	\$ 4,842	\$ 4,904
房屋及建築	113,534	99,280
機器設備	1,251	1,430
運輸設備	905	1,261
辦公設備	145	162
其他設備	33	77
	<u>\$ 120,710</u>	<u>\$ 107,114</u>

4. 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使用權資產之增添分別為 93,901 仟元及 196,666 仟元。
5.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7,265	\$ 5,325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34,950	39,322
屬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260	312
	<u>\$ 42,475</u>	<u>\$ 44,959</u>

本集團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 177,451 仟元及 151,385 仟元。

(十) 無形資產

112年度					
成本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淨兌換差額	期末餘額
商譽	\$ 931,678	\$ -	\$ -	\$ -	\$ 931,678
電腦軟體	622,674	11,681	(4,146)	(452)	629,757
客戶關係	326,550	-	-	-	326,550
專門技術	115,748	-	-	-	115,748
商標權	61,481	-	-	-	61,481
其他	44,263	4,877	-	63	49,203
合計	2,102,394	\$ 16,558	(\$ 4,146)	(\$ 389)	2,114,417
累計攤銷					
電腦軟體	(\$ 478,230)	(\$ 79,258)	\$ 4,146	\$ 131	(\$ 553,211)
客戶關係	(197,567)	(40,458)	-	-	(238,025)
專門技術	(104,174)	(11,574)	-	-	(115,748)
商標權	(24,403)	(5,518)	-	-	(29,921)
其他	(33,311)	(5,682)	-	(22)	(39,015)
合計	(837,685)	(\$ 142,490)	\$ 4,146	\$ 109	(975,920)
累計減損					
商譽	(\$ 161,766)	(\$ 65,510)	\$ -	\$ -	(\$ 227,276)
總計	\$ 1,102,943				\$ 911,221
111年度					
成本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移轉	淨兌換差額	期末餘額
商譽	\$ 931,678	\$ -	\$ -	\$ -	\$ 931,678
電腦軟體	590,844	30,741	133	956	622,674
客戶關係	326,550	-	-	-	326,550
專門技術	115,748	-	-	-	115,748
商標權	61,481	-	-	-	61,481
其他	38,093	6,014	-	156	44,263
合計	2,064,394	\$ 36,755	\$ 133	\$ 1,112	2,102,394
累計攤銷					
電腦軟體	(\$ 406,530)	(\$ 71,145)	\$ -	(\$ 555)	(\$ 478,230)
客戶關係	(153,503)	(44,064)	-	-	(197,567)
專門技術	(81,024)	(23,150)	-	-	(104,174)
商標權	(18,885)	(5,518)	-	-	(24,403)
其他	(28,273)	(4,982)	-	(56)	(33,311)
合計	(688,215)	(\$ 148,859)	\$ -	(\$ 611)	(837,685)
累計減損					
商譽	\$ -	(\$ 161,766)	\$ -	\$ -	(\$ 161,766)
總計	\$ 1,376,179				\$ 1,102,943

1. 無形資產攤銷明細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成本	\$	15,481	\$	9,981
推銷費用		11,640		12,063
管理費用		72,501		81,663
研發費用		42,868		45,152
	\$	<u>142,490</u>	\$	<u>148,859</u>

2. 商譽分攤至本集團現金產生單位：

	112年12月31日		
	成本	累計減損	期末金額
商譽：			
蘇州美聲及Indigo	\$ 581,644	(\$ 227,276)	\$ 354,368
歐仕達(廈門)	210,299	-	210,299
鴻鼎通訊	139,735	-	139,735
	\$ <u>931,678</u>	<u>(\$ 227,276)</u>	\$ <u>704,402</u>
	111年12月31日		
	成本	累計減損	期末金額
商譽：			
蘇州美聲及Indigo	\$ 581,644	(\$ 161,766)	\$ 419,878
歐仕達(廈門)	210,299	-	210,299
鴻鼎通訊	139,735	-	139,735
	\$ <u>931,678</u>	<u>(\$ 161,766)</u>	\$ <u>769,912</u>

民國 112 年及民國 111 年度本集團依據使用價值計算之可回收金額小於帳面金額，因此分別認列商譽減損損失 65,510 仟元及 161,766 仟元，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商譽分別為 704,402 仟元及 769,912 仟元，並使用價值依據管理階層核定之五年度財務預算之現金流量為估算基礎，用於計算使用價值之主要假設如下：

112年12月31日	鴻鼎通訊	蘇州美聲及Indigo	歐仕達(廈門)
折現率	6.58%	14%	16.17%
成長率	10%	6.25%-10.07%	3%-21.38%
111年12月31日	鴻鼎通訊	蘇州美聲及Indigo	歐仕達(廈門)
折現率	1.49%	17.43%	14.98%
成長率	10%	7.71%-62%	3%-20%

3. 本集團未有以無形資產提供擔保之情形。

(十一) 非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 112 年及 111 年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明細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認列於當期損益	認列於當期損益
累計減損-商譽	\$ <u>65,510</u>	\$ <u>161,766</u>

2. 無形資產之減損情形，請詳附註六(十)說明。

(十二) 短期借款

借款性質	112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 1,089,829	1.66%~3.80%	無
擔保借款	43,270	3.70%	專利權(註)
	<u>\$ 1,133,099</u>		
借款性質	111年12月31日	利率區間	擔保品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 2,102,771	1.60%~5.25%	無
擔保借款	44,080	3.95%	專利權(註)
	<u>\$ 2,146,851</u>		

1. 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分別為 22,411 仟元及 47,409 仟元。

2.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信用借款包含由本集團提供背書之保證。

註：此專利權係已費用化。

(十三) 其他應付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498,293	\$ 399,878
應付員工酬勞	191,454	163,655
應付設備款	71,416	105,829
應付董事酬勞	36,982	40,299
其他	587,789	484,782
	<u>\$ 1,385,934</u>	<u>\$ 1,194,443</u>

(十四) 應付公司債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付公司債	\$ 2,999,900	\$ 3,000,000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17,639)	(46,162)
小計	2,982,261	2,953,838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2,982,261)	-
合計	<u>\$ -</u>	<u>\$ 2,953,838</u>

1.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8 月 11 日發行之國內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如下：

(1) 本公司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條件如下：

- A. 本公司經主管機關核准募集及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計 3,015,000 仟元，票面利率 0%，發行期間 3 年，流通期間自民國 110 年 8 月 11 日至 113 年 8 月 11 日。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本轉換公司債於民國 110 年 8 月 11 日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 B. 債權人自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之次日起，至到期日止，除(一)普通股依法暫停過戶期間；(二)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三)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

易日前一日止；(四)辦理股票變更面額之停止轉換起始日至新股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不得請求轉換之外，得隨時透過交易券商轉知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向本公司請求轉換為普通股，轉換後普通股之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C. 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係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予以訂定，續後轉換價格遇有本公司因反稀釋條款之情況，將依轉換辦法規定之訂價模式予以調整。截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為每股 104.9 元。

D. 本轉換公司債於自發行日起滿三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以上時，或本債券於發行滿三個月之次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本債券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百分之十時，本公司得依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八條規定之本公司對本轉換公司債之贖回權，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公司債。

E. 依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償還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被註銷，不再賣出或發行，其所附轉換權併同消滅。

(2)截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轉換公司債面額計 100 仟元已轉換為普通股 953 股。本轉換債券發行後，遇有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增加，本公司應依發行條款規定公式調整本債券之轉換價格為每股 104.9 元。

2. 本公司於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2 號規定，將屬權益性質之轉換權與各負債組成要素分離，截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計 96,854 仟元。另嵌入之買回權，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規定，因其與主契約債務商品之經濟特性及風險非緊密關聯，故予以分離處理，並以其淨額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十五)長期借款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12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自民國109年2月20日至114年2月20日，每月付息，於民國111年分期償還本金。(註1、2)	0.80%~1.16%	無	\$ 143,889
信用借款	自民國109年2月20日至116年2月19日，每月付息，於民國111年分期償還本金。	1.10%~5.60%	無	1,165,921
信用借款	自民國111年9月27日至115年6月27日，分期攤還；民國112年開始還本。	2.00%~3.75%	無	56,121
擔保借款	自民國112年9月27日至122年9月27日，分期攤還；民國112年開始還本。	3.65%	廠房	83,425
				1,449,356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446,179)
				<u>\$ 1,003,177</u>

借款性質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利率區間	擔保品	111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	自民國109年2月20日至114年2月20日，每月付息，於民國111年分期償還本金。(註1、2)	0.68%~1.03%	無	\$ 258,889
信用借款	自民國109年7月15日起36個月，借款每月展延，並於民國112年償還本金。	5.89%	無	76,100
信用借款	自民國109年2月20日至116年2月19日，每月付息，於民國111年分期償還本金。	0.98%~2.40%	無	
				1,021,458
				1,356,447
減：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451,919)
				\$ 904,528

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分別為 30,353 仟元及 16,678 仟元。

註 1: 本集團於民國 108 年 11 月與台北富邦銀行簽訂之長期貸款合約，截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可動用借款額度均已動用。

上述合約規定：

於授信期間應維持以下之財務比率，並應每半年提出經會計師簽證/核閱之合併財務報表檢算比率乙次。

- (1) 流動比率不得低於 100%；
- (2) 負債比率(負債總額/權益總額)不得高於 200%；
- (3) 利息保障倍數不得低於 10 倍。
- (4) 有形淨值不得低於 80 億元。

註 2: 本集團於民國 109 年 2 月與日盛銀行簽訂之長期貸款合約，截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可動用借款額度均已動用。

上述合約規定：

於授信期間應維持以下之財務比率，並應每半年提出經會計師簽證/核閱之合併財務報表檢算比率乙次。

- (1) 流動比率不得低於 100%；
- (2) 負債比率(負債總額/有形淨值)不得高於 250%；
- (3) 有形淨值應維持在 80 億元(含以上)。

(十六) 退休金

1.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5.1%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另就經理人薪資 8% 提撥退休基金。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

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86,576	\$ 80,364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50,522)	(42,745)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36,054</u>	<u>\$ 37,619</u>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12年度			
1月1日餘額	\$ 80,364	(\$ 42,745)	\$ 37,619
當期服務成本	230	-	230
利息費用(收入)	992	(518)	474
	<u>81,586</u>	<u>(43,263)</u>	<u>38,323</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 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 用之金額)	-	(327)	(327)
財務假設變動 影響數	773	-	773
經驗調整	5,902	-	5,902
	<u>6,675</u>	<u>(327)</u>	<u>6,348</u>
提撥退休基金	-	(8,617)	(8,617)
支付退休金	(1,685)	1,685	-
12月31日餘額	<u>\$ 86,576</u>	<u>(\$ 50,522)</u>	<u>\$ 36,054</u>
	<u>確定福利義務現值</u>	<u>計畫資產公允價值</u>	<u>淨確定福利負債</u>
111年度			
1月1日餘額	\$ 122,613	(\$ 42,491)	\$ 80,122
當期服務成本	428	-	428
利息費用(收入)	832	(281)	551
前期服務成本	(1,470)	840	(630)
	<u>122,403</u>	<u>(41,932)</u>	<u>80,471</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 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 用之金額)	-	(2,819)	(2,819)
財務假設變動 影響數	(4,990)	-	(4,990)
經驗調整	(3,586)	-	(3,586)
	<u>(8,576)</u>	<u>(2,819)</u>	<u>(11,395)</u>
提撥退休基金	-	(14,023)	(14,023)
支付前期退休金	(17,434)	-	(17,434)
支付退休金	(16,029)	16,029	-
12月31日餘額	<u>\$ 80,364</u>	<u>(\$ 42,745)</u>	<u>\$ 37,619</u>

- (4)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第 142 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 (5)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折現率	1.20%		1.30%	
未來薪資增加率	3.00%		3.00%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台灣壽險業第六回經驗生命表估計。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0.25%	減少0.25%
112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1,913)	\$ 1,983	\$ 1,942	(\$ 1,884)
111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1,897)	\$ 1,970	\$ 1,933	(\$ 1,870)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 (6) 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額為 2,311 仟元。
- (7) 截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9 年。退休金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短於1年	\$	6,034
1-2年		14,783
2-5年		8,775
5年以上		66,671
	\$	<u>96,263</u>

2. (1)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 (2) 大陸子、孫公司係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本集團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 (3) 泰國子公司 METC 須於員工退休時給付最多 10 個月薪資之退休金，按泰國政府規定每年度依當期薪資總額、預計工作年限估計其退休金負債。
- (4) 越南子公司 MEVN 受當地相關規定約束，依當地政府規定按月依工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列職工退休養老基金並繳納至相關主管機關，本集團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 (5) 香港子公司 MEST 依當地政府規定雇主必須為僱員登記參加強積金計劃，按月依工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列員工公積金每月定期繳納至相關主管機關，本集團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 (6) 新加坡子公司 MESG 受當地相關規定約束，依當地政府規定按月依工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列員工公積金每月定期繳納至相關主管機關，本集團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 (7) 馬來西亞子公司 MEMP 受當地相關規定約束，依當地政府規定按月依工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列員工公積金每月定期繳納至相關主管機關，本集團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 (8)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51,784 仟元及 149,942 仟元。

(十七) 股份基礎給付

1.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給與日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本公司給與本公司股票之收盤價作為公平價值之衡量，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期間	股價	履約價格	每單位公允價值	既得條件
108年第一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108.11.02	813單位	3年	150.0	0	150.0	註
108年第二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109.08.05	387單位	3年	169.0	0	169.0	註
109年第一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110.05.31	416單位	3年	107.5	0	107.5	註
109年第二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110.07.30	1,504單位	3年	111.0	0	111.0	註
110年第一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111.07.29	1,800單位	3年	80.7	0	80.7	註
111年第一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	112.07.28	1,645單位	3年	91.9	0	91.9	註

註：依員工繼續服務期間（一至三年不等）之不同，員工可按各通知書上所載之股數，依 30%、30%、40% 之比率分三年既得給予之股數。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既得尚需達成以下條件：

- (1) 服務屆滿 1 年仍在職，且達成本公司最近一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績效及個人績效評核標準，最高既得 30%。
- (2) 服務屆滿 2 年仍在職，且達成本公司最近一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績效及個人績效評核標準，累計最高既得 60%。
- (3) 服務屆滿 3 年仍在職，且達成本公司最近一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績效及個人績效評核標準，累計最高既得 100%。

(4) 獲配員工於既得期間內離職或遇有未達既得條件者，就未達既得條件之股份由本公司以發行價格全數收買並予以註銷。

上述本公司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在未達既得條件前不得轉讓，且有關股東權益事項皆委託信託保管機構代為行使之。

2.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股數 (仟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股數 (仟股)	加權平均 履約價格(元)
期初餘額	3,348	\$ -	2,417	\$ -
給與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645	-	1,800	-
既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809)	-	(342)	-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13)	-	(527)	-
期末餘額	<u>4,071</u>	-	<u>3,348</u>	-

3.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權益交割	\$ <u>132,310</u>	\$ <u>62,334</u>

(十八) 股本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 4,000,000 仟元，分為 400,000 仟股(含員工認股權憑證可認購股數 5,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 2,193,434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單位：仟股)：

	112年	111年
1月1日	217,783	216,510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13)	(527)
給與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645	1,800
可轉換公司債執行轉換	1	-
12月31日	<u>219,316</u>	<u>217,783</u>

(1) 本公司民國 113 年 2 月 22 日經董事會決議註銷本公司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共計 28 仟股，截至民國 113 年 2 月 22 日止，尚未辦理完竣。

(2) 本公司民國 112 年 10 月 26 日、民國 112 年 7 月 27 日及民國 112 年 4 月 27 日經董事會決議註銷本公司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分別共計 44 仟股、8 仟股及 33 仟股，以民國 112 年 11 月 6 日、民國 112 年 7 月 27 日及民國 112 年 5 月 3 日為減資基準日。上述除民國 112 年 10 月 26 日決議之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減資案外，業已變更完竣。

(3) 本公司民國 111 年 4 月 28 日董事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並於 111 年 9 月 21 日經主管機關申報生效，新股增資基準日為 112 年 7 月 28 日，每股認股價格為 0 元，本次發行普通股計 1,645 仟股，上述發行限制員工新股案，業已變更完竣。本次發行普通股之權利義務於員工達成既得條件前限制股份之轉換權利外，餘與其他已發行普通股相同。

- (4)本公司民國111年10月27日、民國111年7月28日及民國111年4月28日經董事會決議註銷本公司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分別共計147仟股、71仟股及40仟股，以民國111年10月27日、民國111年7月28日及民國111年5月6日為減資基準日。上述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減資案，業已變更完竣。
- (5)本公司於民國110年4月29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並於民國110年10月22日經主管機關申報生效，新股增資基準日為民國111年7月29日，每股認股價格為0元，本次發行普通股計1,800仟股，上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業已變更登記完竣。本次發行普通股之權利義務於員工達成既得條件前限制股份之轉換權利外，餘與其他已發行普通股相同。
- (6)本公司於民國110年8月11日發行之國內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截至民國112年12月31日止，本轉換公司債面額計100仟元已轉換為普通股953股，請詳附註六(十四)。

(十九)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112年				
	發行溢價	認股權	限制員工 權利股票	其他	合計
1月1日	\$ 4,070,017	\$96,857	\$290,864	\$263,128	\$ 4,720,866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	93	(3)	-	-	90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	134,725	-	134,725
既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77,432	-	(77,432)	-	-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	-	(9,662)	-	(9,662)
按持股比例認列關聯企業權益變動	-	-	-	26,955	26,955
12月31日	<u>\$ 4,147,542</u>	<u>\$96,854</u>	<u>\$338,495</u>	<u>\$290,083</u>	<u>\$ 4,872,974</u>
	111年				
	發行溢價	認股權	限制員工 權利股票	其他	合計
1月1日	\$ 4,035,505	\$96,857	\$267,825	\$246,436	\$4,646,623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	127,260	-	127,260
既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34,512	-	(34,512)	-	-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	-	(69,709)	-	(69,709)
按持股比例認列關聯企業權益變動	-	-	-	16,692	16,692
12月31日	<u>\$ 4,070,017</u>	<u>\$96,857</u>	<u>\$290,864</u>	<u>\$263,128</u>	<u>\$4,720,866</u>

(二十)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後所得純益，除依法扣繳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金，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必要時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加計上年度未分配盈餘為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得依財務、業務及經營面等因素之考量，於不低於當期新增之可分配盈餘之百分之三十及不高於累積可分配盈餘百分之八十之額度內分派，股東紅利之分派應以現金股利為優先，亦得以股票股利之方式分派，惟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以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三十為原則。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如以現金之方式為之，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後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2. 本公司股利政策如下：因本公司所處環境多變，企業生命週期正值穩定成長階段，為考量健全公司財務結構、營運盈餘之狀況及未來擴展營運規模之需要，擬採剩餘股利政策。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1)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截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依前開規定而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計 499,042 仟元。依證期局民國 101 年 11 月 21 日證期(審)字第 1010051600 號函規定，發行限制員工權利限制新股中之「員工未賺得酬勞」項目非屬未實現損益項目，爰尚無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2) 首次採用 IFRSs 時，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前述相關資產若為投資性不動產時，屬土地部分於處分或重分類時迴轉，屬土地以外之部分，則於使用期間逐期迴轉。截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屬前述之歷年公積餘額尚有 269,144 仟元。
(3) 截至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特別盈餘公積餘額分別為 768,186 仟元及 748,930 仟元。
5.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 6 月 14 日及民國 111 年 6 月 15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46,458		\$ 113,098	
特別盈餘公積	19,256		479,786	
現金股利	981,235	\$ 4.5	866,040	\$ 4.0
	<u>\$ 1,146,949</u>		<u>\$ 1,458,924</u>	

上述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度之盈餘分配情形與本公司民國 112 年 2 月 23 日及民國 111 年 2 月 24 日之董事會提議並無差異。

6. 本公司於民國 113 年 2 月 22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民國 112 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112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37,551	
特別盈餘公積	204,826	
現金股利	<u>1,030,914</u>	\$ 4.7
	<u>\$ 1,373,291</u>	

(二十一) 其他權益項目

112年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員工未賺得酬勞成本	總計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月1日	(\$ 258,567)	(\$ 2,687)	(\$ 506,932)	(\$ 228,260)	(\$ 996,446)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	-	(151,176)	(151,176)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攤銷	-	-	-	132,310	132,310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	-	10,787	10,787	
評價調整	-	2,687	8,152	-	10,839	
評價調整之稅額	-	-	(784)	-	(784)	
評價調整轉出至保留盈餘	-	-	(60,254)	-	(60,254)	
評價調整-關聯企業	-	-	(35)	-	(35)	
外幣換算差異數：						
- 集團	(98,016)	-	-	-	(98,016)	
- 集團之稅額	19,648	-	-	-	19,648	
- 關聯企業	(94,837)	-	-	-	(94,837)	
- 關聯企業之稅額	18,613	-	-	-	18,613	
12月31日	<u>(\$ 413,159)</u>	<u>\$ -</u>	<u>(\$ 559,853)</u>	<u>(\$ 236,339)</u>	<u>(\$ 1,209,351)</u>	
111年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員工未賺得酬勞成本	總計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月1日	(\$ 605,572)	\$ 2,941	(\$ 146,299)	(\$ 220,316)	(\$ 969,246)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	-	(145,260)	(145,260)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攤銷	-	-	-	62,334	62,334	
註銷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	-	74,982	74,982	
評價調整	-	(5,628)	(361,602)	-	(367,230)	
評價調整之稅額	-	-	969	-	969	
外幣換算差異數：						
- 集團	349,431	-	-	-	349,431	
- 集團之稅額	(69,886)	-	-	-	(69,886)	
- 關聯企業	83,321	-	-	-	83,321	
- 關聯企業之稅額	(15,861)	-	-	-	(15,861)	
12月31日	<u>(\$ 258,567)</u>	<u>(\$ 2,687)</u>	<u>(\$ 506,932)</u>	<u>(\$ 228,260)</u>	<u>(\$ 996,446)</u>	

(二十二)營業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 36,690,383	\$ 35,398,690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集團之收入源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及勞務，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地理區域：

	112年度					合計
	電子產品					
	台灣	深圳	新加坡	越南	其他	
部門收入	\$ 26,701,755	\$ 10,064,276	\$ 8,364,498	\$ 2,814,771	\$ 6,183,465	\$ 54,128,765
內部部門交易之收入	(38,069)	(9,740,409)	-	(2,498,732)	(5,161,172)	(17,438,382)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u>26,663,686</u>	<u>323,867</u>	<u>8,364,498</u>	<u>316,039</u>	<u>1,022,293</u>	<u>36,690,383</u>
主要地理區域						
歐洲地區	11,241,138	90,143	5,822,461	-	195,965	17,349,707
美國地區	14,452,774	-	2,534,316	-	327,439	17,314,529
大陸地區	131,134	233,724	-	-	433,181	798,039
台灣地區	575,871	-	-	-	-	575,871
其他地區	262,769	-	7,721	316,039	65,708	652,237
合計	<u>\$ 26,663,686</u>	<u>\$ 323,867</u>	<u>\$ 8,364,498</u>	<u>\$ 316,039</u>	<u>\$ 1,022,293</u>	<u>\$ 36,690,383</u>
	111年度					
	電子產品					
	台灣	深圳	新加坡	越南	其他	合計
部門收入	\$ 25,903,833	\$ 11,342,312	\$ 7,707,271	\$ 3,949,401	\$ 4,971,623	\$ 53,874,440
內部部門交易之收入	(15,146)	(10,971,711)	-	(3,668,273)	(3,820,620)	(18,475,750)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u>25,888,687</u>	<u>370,601</u>	<u>7,707,271</u>	<u>281,128</u>	<u>1,151,003</u>	<u>35,398,690</u>
主要地理區域						
歐洲地區	11,598,015	113,216	5,755,073	-	242,687	17,708,991
美國地區	12,400,282	-	1,951,609	-	534,890	14,886,781
大陸地區	245,985	257,383	-	-	337,224	840,592
台灣地區	1,428,321	2	-	-	302	1,428,625
其他地區	216,084	-	589	281,128	35,900	533,701
合計	<u>\$ 25,888,687</u>	<u>\$ 370,601</u>	<u>\$ 7,707,271</u>	<u>\$ 281,128</u>	<u>\$ 1,151,003</u>	<u>\$ 35,398,690</u>

2. 合約負債：

(1) 本集團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負債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1月1日
合約負債	\$ 892,122	\$ 1,020,897	\$ 874,000

(2) 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本期認列收入	\$ 375,730	\$ 236,156

(二十三) 其他收入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賠償款收入(註)	\$ 157,006	\$ 226,939
政府補助款	96,430	171,173
樣品收入	82,625	42,597
股利收入	11,763	14,341
租金收入	27,661	9,029
其他收入—其他	91,523	24,134
	<u>\$ 467,008</u>	<u>\$ 488,213</u>

註：本集團與立訊有限公司簽訂賠償合約。

(二十四)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 25,335)	\$ 507,85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負債)利益(損失)	29,907 (9,929)
商譽減損損失	(65,510)	(161,76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19,291 (12,241)
處分投資利益	16,500	-
其他損失	(15,398)	(5,774)
	<u>(\$ 40,545)</u>	<u>\$ 318,148</u>

(二十五)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員工福利費用	\$ 3,527,116	\$ 3,342,556
折舊費用-不動產	560,412	507,804
折舊費用-使用權資產	120,710	107,114
攤銷費用	142,490	148,859
合計	<u>\$ 4,350,728</u>	<u>\$ 4,106,333</u>

(二十六) 員工福利費用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薪資費用	\$ 2,949,565	\$ 2,852,446
股份基礎給付	132,310	62,334
勞健保費用	73,783	69,251
退休金費用	152,488	150,291
董事酬金	37,942	41,439
其他用人費用	181,028	166,795
合計	<u>\$ 3,527,116</u>	<u>\$ 3,342,556</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為激勵員工及經營團隊，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 5%至 10%，董事酬勞不高於 2%。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方式分派時，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於股東會，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

2. 本公司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估列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員工酬勞	\$ 184,910	\$ 161,197
董事酬勞	36,982	40,299
	<u>\$ 221,892</u>	<u>\$ 201,496</u>

上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係依當年度之獲利狀況，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員工酬勞分別按 10%及 8%估列；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董事酬勞均依 2%估列。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11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與民國 111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七)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12年度	111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459,772	\$ 307,300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810	-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19,284)	(27,180)
當期所得稅總額	451,298	280,120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16,300	147,850
所得稅費用	<u>\$ 467,598</u>	<u>\$ 427,970</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費用：

	112年度	111年度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變動-集團	\$ 19,648	(\$ 69,886)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關聯企業	18,613	(15,86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變動之金融資產	(784)	969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1,269	(2,279)
	<u>\$ 38,746</u>	<u>(\$ 87,057)</u>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12年度		111年度	
當期所得稅：				
稅前淨利按法令稅率計算所得稅	\$	584,879	\$	580,844
按稅法規定應剔除之費用		4,434		2,470
按稅法規定免課稅之所得	(76,835)	(93,532)
暫時性差異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13,098		32,065
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	(45,548)	(66,568)
受控外國公司所得稅		4,243		-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810		-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19,284)	(27,180)
其他	(8,199)	(129)
所得稅費用	\$	<u>467,598</u>	\$	<u>427,970</u>

3. 因暫時性差異、課稅損失及投資抵減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12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兌換損失	\$ 614	\$ 13,914	\$ -	\$ 14,528
課稅損失	9,849	1,314	-	11,163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15,162	-	1,269	16,431
備抵呆帳	7,036	(2,928)	-	4,108
累積未休假獎金	7,979	555	-	8,534
備抵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43,168	(18,912)	-	24,256
金融商品未實現評價損失	172	(172)	-	-
公司債折價攤銷	25,725	5,417	-	31,142
長期股權投資累積換算調整數	-	-	27,447	27,447
其他	<u>50,310</u>	<u>1,057</u>	<u>-</u>	<u>51,367</u>
小計	<u>\$ 160,015</u>	<u>\$ 245</u>	<u>\$ 28,716</u>	<u>\$ 188,976</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 2,800)	\$ 495	\$ -	(2,305)
海外長期投資利益	(1,476,469)	(24,733)	-	(1,501,202)
長期股權投資累積換算調整數	(10,814)	-	10,814	-
土地增值稅準備	(800)	-	-	(800)
金融商品未實現評價利益	(14,798)	(1,642)	(784)	(17,224)
其他	(<u>28,541</u>)	<u>9,335</u>	<u>-</u>	(<u>19,206</u>)
小計	<u>(\$ 1,534,222)</u>	<u>(\$ 16,545)</u>	<u>\$ 10,030</u>	<u>(\$ 1,540,737)</u>

	111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淨利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未實現兌換損失	\$ 4,927	(\$ 4,313)	\$ -	\$ 614
課稅損失	-	9,849	-	9,849
確定福利義務之再衡量數	17,441	-	(2,279)	15,162
備抵呆帳	7,513	(477)	-	7,036
累積未休假獎金	7,801	178	-	7,979
備抵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28,551	14,617	-	43,168
金融商品未實現評價損失	-	172	-	172
公司債折價攤銷	20,523	5,202	-	25,725
長期股權投資累積換 算調整數	74,933	-	(74,933)	-
其他	49,000	1,310	-	50,310
小計	<u>\$ 210,689</u>	<u>\$ 26,538</u>	<u>(\$ 77,212)</u>	<u>\$ 160,015</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利益	\$ -	(\$ 2,800)	\$ -	(2,800)
海外長期投資利益	(1,288,219)	(188,250)	-	(\$ 1,476,469)
長期股權投資累積 換算調整數	-	-	(10,814)	(10,814)
土地增值稅準備	(800)	-	-	(800)
金融商品未實現評價利益	(16,091)	324	969	(14,798)
其他	(44,879)	16,338	-	(28,541)
小計	<u>(\$ 1,349,989)</u>	<u>(\$ 174,388)</u>	<u>(\$ 9,845)</u>	<u>(\$ 1,534,222)</u>

4. 本集團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112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111年	申報數	63,274	-	121年
112年	申報數	31,648	22,885	122年
		<u>\$ 94,922</u>	<u>\$ 22,885</u>	
111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111年	申報數	<u>\$ 63,274</u>	<u>\$ -</u>	121年

5.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 225,815</u>	<u>\$ 160,325</u>

6. 本集團已適用對認列與支柱二所得稅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與揭露其相關資訊之例外規定。
7. 本集團因支柱二法案所產生對支柱二所得稅之暴險說明如下：
 本集團屬於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所發布支柱二規則範本之範圍內。支柱二法案已在本集團子公司註冊地越南立法，並將於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因此截至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沒有相關當期所得稅暴險。根據支柱二法案，本集團有責任就每一轄區的 GloBE 有效稅率與最低稅率 15% 之間的差額繳納補充稅。
 本集團之子公司註冊於越南，平均有效稅率低於 15%，經評估存有支柱二所得稅暴險及本集團正在評估當支柱二法案生效時將會面臨的暴險。由於適用支柱二法案和計算 GloBE 收入的複雜性，對於越南轄區而言，美律公司基於民國 112 年度之會計利潤計算之平均有效稅率為 0%，其所得稅費用為 \$418，會計利潤為 \$229,982 占本集團 12%。
 本集團正在評估當支柱二法案生效時將會面臨的暴險。由於適用支柱二法案和計算 GloBE 收入的複雜性，對於越南轄區而言，本集團之越南子公司基於民國 112 年度之會計利潤計算之平均有效稅率為 0%。然而，因為受到支柱二法案中設定的特定調整的影響，與按照 IAS 12 計算的平均有效稅率相比，這些調整將會產生不同的有效稅率，因此對於適用支柱二法案後之量化影響數尚無法合理估計。本集團業已委託稅務專家協助對適用支柱二法案之相關事宜進行持續評估。
8.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已核定至民國 109 年度。
9. 英屬開曼群島商美律生醫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已核定至民國 111 年度。
10. 薩摩亞商富立康泰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已核定至民國 111 年度。

(二十八) 每股盈餘

	112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1,320,318	214,371	\$ 6.16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1,320,318	214,371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1,967	
可轉換公司債	22,818	27,125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1,364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343,136	244,827	\$ 5.49

	111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 (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 1,455,398	213,834	\$ 6.81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			
本期淨利	1,455,398	213,834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2,188	
可轉換公司債	23,079	27,125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432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			
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478,477	243,579	\$ 6.07

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係假設員工酬勞即於本期全數採發放股票方式，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二十九)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收取)之投資活動：

	112年度	111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508,436	\$ 591,673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105,829	199,508
期末預付設備款	2,571	14,975
減：期初預付設備款	(14,975)	(104,024)
期末應付設備款	(71,416)	(105,829)
本期支付現金	\$ 530,445	\$ 596,303

(三十)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短期借款		租賃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	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		應付股利	其他非流動 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12年1月1日	\$ 2,146,851	\$ 208,436	\$ 2,953,838	\$ 1,356,447	\$ -	\$ 26,413	\$ 6,691,985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986,313)	(134,976)	-	98,943	(981,235)	(13,583)	(2,017,164)		
本期增加	-	93,901	-	-	981,235	-	1,075,136		
匯率變動之影響	(27,439)	4,004	-	(6,034)	-	(154)	(29,623)		
公司債折價攤銷	-	-	28,523	-	-	-	28,523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	1,655	(100)	-	-	(713)	842		
112年12月31日	\$ 1,133,099	\$ 173,020	\$ 2,982,261	\$ 1,449,356	\$ -	\$ 11,963	\$ 5,749,699		
111年1月1日	\$ 3,738,289	\$ 112,601	\$ 2,925,589	\$ 1,558,655	\$ -	\$ 29,309	\$ 8,364,443		
籌資現金流量之變動	(1,569,848)	(106,426)	-	(298,903)	(866,040)	(3,569)	(2,844,786)		
本期增加	-	196,666	-	-	866,040	-	1,062,706		
匯率變動之影響	56,423	1,257	-	18,682	-	1,478	77,840		
公司債折價攤銷	-	-	28,249	-	-	-	28,249		
其他非現金之變動	(78,013)	4,338	-	78,013	-	(805)	3,533		
111年12月31日	\$ 2,146,851	\$ 208,436	\$ 2,953,838	\$ 1,356,447	\$ -	\$ 26,413	\$ 6,691,985		

(三十一) 政府補助款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MECL	\$ 73,080	\$ 135,853
MEHO	8,135	6,683
ASCX	9,431	12,651
其他	<u>5,784</u>	<u>15,986</u>
	<u>\$ 96,430</u>	<u>\$ 171,173</u>

上述主要係向當地政府，如：深圳市工業和信息化局、龍華區工業和資訊化局、深圳市文化廣電旅遊體育局及深圳市商務局等單位取得之各項補助款。其他補助款項目未達政府補助款收入之5%，故未予以單獨揭露。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集團之關係</u>
美特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MECE)	關聯企業
美律電子(惠州)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MECH)	關聯企業
東浦精密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東莞東裕塑膠制品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薩摩亞商美律富聆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以下簡稱(MHNCTW)	其他關係人
立訊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註)
立訊精密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註)
立訊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註)
立訊電子科技(昆山)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註)
東莞立訊精密工業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註)
立訊精密工業(滁州)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註)
LUXSHARE PRECISION SINGAPORE PTE. LT	其他關係人(註)

註：本集團之子公司(MEVN)之法人董事與該公司同屬立訊集團。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商品銷售：		
立訊精密有限公司	\$ 279,638	\$ 281,050
LUXSHARE PRECISION SINGAPORE PTE. LT	36,401	-
關聯企業	9,622	26,138
其他關係人	<u>3,055</u>	<u>6,955</u>
合計	<u>\$ 328,716</u>	<u>\$ 314,143</u>

商品銷售之交易價格係依不同產品之獲利狀況分別計價，前述計價每年調整一次，因未與非關係人銷售類似商品，故無類似交易可供比較。代採購之交易價格係依購買成本加價 2%至 3%。至於收款條件係月結 60 天至 120 天內收款；而非關係人則係月結 30 天至 120 天內收款。

2. 進貨

	112年度	111年度
商品購買：		
MECE	\$ 9,439,736	\$ 8,369,958
MECH	4,479,454	5,320,670
關聯企業	121,965	-
其他關係人	100,759	63,132
合計	<u>\$ 14,141,914</u>	<u>\$ 13,753,760</u>

關聯企業及其他關係人為本集團生產產品之製造商，係依不同產品之獲利狀況分別計價，前述計價每年調整一次，因未與非關係人購買類似商品，故無類似交易可供比較。至於付款條件係月結 60 天至 65 天內付款；而非關係人則係月結 30 天至 120 天內付款。

3. 應收關係人款項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其他關係人	\$ 154,646	\$ 61,692
關聯企業	1,167	79
合計	<u>\$ 155,813</u>	<u>\$ 61,771</u>
其他應收款：		
MECH	\$ 173,392	\$ 118,270
其他	194	-
合計	<u>\$ 173,586</u>	<u>\$ 118,270</u>

其他應收款主要係代 MECH 及 MECE 採購原料。

4. 應付關係人款項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MECE	\$ 2,000,045	\$ 3,182,757
MECH	551,324	1,003,565
關聯企業	420,685	-
其他關係人	51,063	12,580
合計	<u>\$ 3,023,117</u>	<u>\$ 4,198,902</u>
其他應付款：		
關聯企業	\$ 65,660	\$ 82,414
其他關係人	235	-
合計	<u>\$ 65,895</u>	<u>\$ 82,414</u>

其他應付款項主要來自母公司預計支付 MECE 之代收模具開發費用等。

5. 財產交易

(1)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2年度	111年度
MECH	\$ 7,847	\$ 60,458
關聯企業	-	16,993
其他關係人	441	-
合計	\$ 8,288	\$ 77,451

(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民國 112 年度：無此情形。

	111年度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MECH	\$ 1,681	(\$ 235)

6. 其他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立訊有限公司	\$ 157,006	\$ 226,939

其他收入主要係收取立訊有限公司賠償款項，相關款項業已全數收訖。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12年度	111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98,379	\$ 88,471
退職後福利	199	343
股份基礎給付	31,997	30,234
總計	\$ 130,575	\$ 119,048

八、質押之資產

資產項目	帳面價值		擔保用途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41,272	\$ -	長期借款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0,752	\$ 39,774
無形資產	3,056	-
總計	\$ 23,808	\$ 39,774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民國 112 年盈餘分配案，請詳附註六(二十)6. 說明。

十二、其他

(一) 資本管理

本集團因營運產業特性及未來集團發展情形，並考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本集團之資本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劃，以支應未來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研究發展費用、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

本集團透過定期審核負債佔資產比例對資金進行監控。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負債佔資產比例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負債總額	\$ 19,128,870	\$ 20,372,345
資產總額	32,611,193	33,428,631
負債佔資產比例	59%	61%

(二)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 602,408	\$ 416,46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選擇指定之權益工具投資	\$ 474,729	\$ 627,094
符合條件之債務工具投資	-	150,863
	\$ 474,729	\$ 777,95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放款		
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 5,526,722	\$ 6,923,26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935,966	295,801
應收帳款(含應收帳款關係人)	9,380,288	8,771,469
其他應收款(含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42,776	205,597
存出保證金	54,496	59,608
	\$ 16,240,248	\$ 16,255,743
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 1,726	\$ 10,137
短期借款	1,133,099	2,146,851
應付帳款(含應付帳款關係人)	8,539,418	9,214,787
其他應付款(含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451,829	1,276,857
租賃負債	173,020	208,436
應付公司債(包含一年內到期)	2,982,261	2,953,838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內到期)	1,449,356	1,356,447
存入保證金	7,643	4,725
	\$ 15,738,352	\$ 17,172,078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集團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集團財務處透過與集團內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 (3) 承作衍生工具以規避財務風險之資訊，請詳附註六、(二)。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匯率風險

- A. 本集團係跨國營運，因此受相對與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的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人民幣及港幣等。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 B.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規定集團內各公司管理相對其功能性貨幣之匯率風險。各公司應透過集團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匯率風險的衡量是透過高度很有可能產生之美元支出的預期交易，採用遠期外匯合約以減少匯率波動對於預期購買存貨成本之影響。
- C. 本集團以遠期匯率交易規避匯率風險，惟未適用避險會計，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請詳附註六、(二)。
- D.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美元、人民幣、港幣、泰銖、加拿大幣及令吉)，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外幣:功能性貨幣)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帳面金額		
	外幣(仟元)	匯率	(新台幣)	外幣(仟元)	匯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銀行存款						
美元：台幣	\$ 43,711	30.71	\$ 1,342,146	\$ 107,122	30.71	\$ 3,289,717
人民幣：台幣	93,720	4.33	405,526	54,641	4.41	240,858
美元：港幣	939	7.81	28,832	8,229	7.80	252,713
美元：人民幣	8,831	7.10	271,156	6,924	6.97	212,636
美元：泰銖	13,868	34.05	425,817	32,957	34.35	1,012,109
應收款項						
美元：港幣	\$ 2,247	7.81	\$ 68,994	\$ 1,228	7.80	\$ 37,712
美元：台幣	310,381	30.71	9,530,242	241,758	30.71	7,424,389
美元：人民幣	106,964	7.10	3,284,330	111,650	6.97	3,428,772
美元：泰銖	29,547	34.05	907,241	21,302	34.35	654,184
非貨幣性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美元：新台幣	\$ -	-	\$ -	\$ 5,000	30.71	\$ 153,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美元：新台幣	\$ 106,814	30.71	\$ 3,279,717	\$ 105,892	30.71	\$ 3,251,933
港幣：新台幣	327,174	3.93	1,285,465	332,646	3.94	1,309,957
人民幣：新台幣	101,360	4.33	438,585	92,399	4.41	407,293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銀行借款						
美元：台幣	\$ -	-	\$ -	\$ 16,000	30.71	\$ 491,360
美元：人民幣	-	-	-	10,000	6.97	307,100
美元：加幣	-	-	-	2,600	0.74	79,846
人民幣：台幣	61,620	4.33	266,630	42,950	4.41	189,324
應付款項						
人民幣：台幣	\$ 255,054	4.33	\$ 1,103,619	\$ 235,688	4.41	\$ 1,038,913
美元：台幣	245,114	30.71	7,526,225	272,072	30.71	8,355,331
美元：人民幣	43,357	7.10	1,331,277	49,601	6.97	1,523,247

(外幣:功能性貨幣)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敏感度分析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影響其他綜合 損益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影響其他綜合 合損益
金融資產						
<u>貨幣性項目</u>						
<u>銀行存款</u>						
美元：台幣	3%	\$ 40,264	\$ -	3%	\$ 98,691	\$ -
人民幣：台幣	3%	12,166	-	3%	7,226	-
美元：港幣	3%	865	-	3%	7,581	-
美元：人民幣	3%	8,135	-	3%	6,379	-
美元：泰銖	3%	12,775	-	3%	30,363	-
<u>應收款項</u>						
美元：港幣	3%	\$ 2,070	\$ -	3%	\$ -	\$ -
美元：台幣	3%	285,907	-	3%	222,732	-
美元：人民幣	3%	98,530	-	3%	102,863	-
美元：泰銖	3%	27,217	-	3%	19,626	-
<u>非貨幣性項目</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u>						
美元：新台幣	3%	\$ -	\$ -	3%	\$ -	\$ 4,607
<u>採用權益法之投資</u>						
美元：新台幣	3%	\$ -	\$ 98,392	3%	\$ -	\$ 97,558
港幣：新台幣	3%	-	38,564	3%	-	39,299
人民幣：新台幣	3%	-	13,158	3%	-	12,219
金融負債						
<u>貨幣性項目</u>						
<u>銀行借款</u>						
美元：台幣	3%	\$ -	\$ -	3%	\$ 14,741	\$ -
美元：人民幣	3%	-	-	3%	9,213	-
美元：加幣	3%	-	-	3%	2,395	-
人民幣：台幣	3%	7,999	-	3%	5,680	-
<u>應付款項</u>						
人民幣：台幣	3%	\$ 33,109	\$ -	3%	\$ 31,167	\$ -
美元：台幣	3%	225,787	-	3%	250,660	-
美元：人民幣	3%	39,938	-	3%	45,697	-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損失 25,335 仟元及利益 507,858 仟元。

價格風險

- A. 本集團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投資之價格風險，本集團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集團設定之限額進行。

- B. 本集團主要投資於國內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及開放型基金，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3%，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1,375 仟元及 819 仟元；對其他綜合損益因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投資之利益或損失分別增加或減少 14,242 仟元及 18,813 仟元。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A. 本集團之借款及債務工具投資係分別採攤銷後成本、透過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依據合約約定每年利率會重新訂價，因此本集團暴露於未來市場利率變動之風險。
- B. 當借款利率上升或下跌 0.2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之稅後淨(損)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 5,165 仟元及 7,007 仟元，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隨之變動所致。
- C. 當債務工具投資利率上升或下跌 0.2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之稅後淨(損)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 787 仟元及 1,066 仟元，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債務工具投資導致利息收入隨之變動所致。

(2) 信用風險

- A.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及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的合約現金流量。
- B. 本集團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主要信用風險來自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存放於銀行與金融機構之存款，亦有來自於顧客之信用風險，並包括尚未收現之應收帳款。對銀行及金融機構而言，僅有信用評等良好之機構，才會被接納為交易對象。
- C. 本集團對於往來之銀行及金融機構，係以國內外著名金融機構為主，並維持多家銀行及金融機構之配合，避免集中同一交易對象，以降低信用風險。銀行及金融機構所提供的金融服務或核貸條件，皆依本公司內控核決權限，經董事會或核決主管核准後方可進行交易。與往來銀行及金融機構簽署的文件皆需經過法務或法律顧問之專門人員檢視後，才可正式簽署，以避免法律風險。本集團會定期檢視往來銀行及金融機構之信用機構評等及服務條件、品質及往來狀況，並依本集團營運狀況，定期監控並維持合理之信用額度及額度動用狀況，以確實符合營運需求。
- D. 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E. 本集團採用 IFRS 9 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 (A)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B) 於櫃買中心交易之債券投資，具有任一外部評等機構於資產負債表日評比為投資等級者，視該金融資產為信用風險低。
- F. 本集團用以判定債務工具投資為信用減損之指標如下：
- (A) 發行人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 (B) 發行人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C) 發行人延滯或不償付利息或本金；
- (D) 導致發行人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不利之變化。
- G. 本集團按客戶評等之特性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分組，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H. 本集團經追索程序後，對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融資產之金額予以沖銷，惟本集團仍會持續進行追索之法律程序以保全債權之權利。
- I. 本集團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的備抵損失，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準備矩陣如下：

112年12月31日	預期損失率	帳面價值總額	備抵損失
未逾期	0.03%	\$ 9,169,410	\$ 2,843
30天內	3.32%	58,076	1,928
31-90天	30.57%	2,535	775
91-180天	100.00%	52	52
180天以上	100.00%	11,241	11,241
		<u>\$ 9,241,314</u>	<u>\$ 16,839</u>
111年12月31日	預期損失率	帳面價值總額	備抵損失
未逾期	0.03%	\$ 8,524,130	\$ 2,851
30天內	0.29%	177,174	522
31-90天	22.35%	15,153	3,386
91-180天	100.00%	4,853	4,853
180天以上	100.00%	9,835	9,835
		<u>\$ 8,731,145</u>	<u>\$ 21,447</u>

- J. 本集團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2年		111年	
	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	
1月1日	\$	21,447	\$	35,425
減損迴轉	(3,740)	(12,854)
匯率影響數	(868)	(1,124)
12月31日	<u>\$</u>	<u>16,839</u>	<u>\$</u>	<u>21,447</u>

- K. 本集團民國暨 112 年及 111 年度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備抵損失皆為 0 仟元。

- L. 本集團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信用風險評等等級資訊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按存續期間		按存續期間	
	按12個月		按12個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群組1	\$	935,966	\$	295,80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群組2	\$	-	\$	150,863
群組 1：投資等級之定期存款				
群組 2：投資等級之債務工具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集團內各營運個體執行，並由集團財務處予以彙總。集團財務處監控集團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
- B. 集團財務處將剩餘資金投資於付息之活期存款、定期存款、貨幣市場存款及有價證券，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
- C. 下表係本集團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及以淨額或總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預期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 D. 本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未動用借款額度分別為 15,214,533 仟元及 15,421,095 仟元。

非衍生金融負債：

112年12月31日	3個月至		1至2	2至5	5年	合計
	3個月以下	1年內	年內	年內	以上	
短期借款	\$ 806,999	\$ 335,431	\$ -	\$ -	\$ -	\$ 1,142,430
應付帳款	4,420,705	1,095,596	-	-	-	5,516,301
應付帳款-關係人	2,514,213	508,904	-	-	-	3,023,117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345,409	106,420	-	-	-	1,451,829
租賃負債	22,026	59,943	50,440	40,457	13,462	186,328
應付公司債	-	2,999,900	-	-	-	2,999,900
長期借款	109,542	371,473	405,080	546,398	98,287	1,530,780

衍生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1,726	-	-	-	-	1,726
--------	-------	---	---	---	---	-------

非衍生金融負債：

111年12月31日	3個月以下	3個月至 1年內	1至2 年內	2至5 年內	5年 以上	合計
短期借款	\$ 1,907,179	\$ 260,524	\$ -	\$ -	\$ -	\$ 2,167,703
應付帳款	4,087,608	928,277	-	-	-	5,015,885
應付帳款-關係人	3,412,184	786,718	-	-	-	4,198,902
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	1,239,866	36,991	-	-	-	1,276,857
租賃負債	22,586	141,550	15,699	21,991	22,612	224,438
應付公司債	-	-	3,000,000	-	-	3,000,000
長期借款	68,553	405,820	458,559	469,645	-	1,402,577

衍生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10,137	-	-	-	-	10,137
--------	--------	---	---	---	---	--------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集團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衍生工具等的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含於第一等級之報價外。本集團投資之部分衍生工具及權益工具投資等的公允價值均屬之。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集團投資之部分衍生性工具及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皆屬之。

2.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除下表所列者外，本集團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長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112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	\$ 2,982,261	\$ -	\$ 2,972,536	\$ -
		111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	\$ 2,953,838	\$ -	\$ 2,879,204	\$ -

3.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12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 -	\$ 45,828	\$ 45,828
-債券	-	-	280,000	280,000
-遠期外匯合約	-	13,166	-	13,166
-基金	245,574	-	-	245,574
-股票	17,840	-	-	17,84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105,206	-	369,523	474,729
合計	\$ 368,620	\$ 13,166	\$ 695,351	\$ 1,077,137
負債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	\$ 1,726	\$ -	\$ 1,726
111年12月31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 -	\$ 27,284	\$ 27,284
-債券	-	-	280,000	280,000
-遠期外匯合約	-	7,076	-	7,076
-基金	102,105	-	-	102,105
透過其它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230,211	-	396,883	627,094
-債務證券	-	150,863	-	150,863
合計	\$ 332,316	\$ 157,939	\$ 704,167	\$ 1,194,422
負債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	\$ 10,137	\$ -	\$ 10,137

4. 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1) 本集團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列如下：

	上市(櫃)公司股票	開放型基金
市場報價	評價日之收盤價	評價日之淨值

- (2)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計算而得。
- (3) 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
- (4) 評價模型之產出係預估之概算值，而評價技術可能無法反映本集團持有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所有攸關因素。因此評價模型之預估值會適當地根據額外之參數予以調整。根據本集團之公允價值評價模型管理政策及相關之控制程序，管理階層相信為允當表達合併資產負債表中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調整係屬適當且必要。在評價過程中所使用之價格資訊及參數係經審慎評估，且適當地根據目前市場狀況調整。
5.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6. 下表列示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第三等級之變動：

	112年度		111年度	
期初餘額	\$	704,167	\$	1,026,433
本期新增		20,000		1,487
認列於當期損益之損失	(1,456)	(19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損失	(27,360)	(323,555)
期末餘額	\$	695,351	\$	704,167

7.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112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評價 技術	重大不可 觀察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權益證券	\$ 136,887	可類比上市櫃公司法	本淨比乘數	1	乘數越高，公允價值越高
創投公司股票 私募基金投資	45,828	淨資產價值法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私募股票 (上市櫃公司)	232,636	市價法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15.57%~ 41.45%	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非衍生債務工具：					
可轉換公司債	\$ 280,000	現金流量折現法	折現率	-	折現率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111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評價 技術	重大不可 觀察輸入值	區間 (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權益工具：					
權益證券	\$ 127,692	可類比上 市櫃公司 法	本淨比乘數	1	乘數越高， 公允價值越高
創投公司股票 私募基金投資	27,284	淨資產價 值法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私募股票 (上市櫃公司)	269,191	市價法	缺乏市場流通 性折價	20.5%~26.6%	市場流通性折價 愈高，公允價值 愈低
非衍生債務工具：					
可轉換公司債	\$ 280,000	現金流量 折現法	折現率	-	折現率愈高， 公允價值愈低

8. 本集團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112年12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本淨比乘數	±10%	\$ -	\$ -	\$ 13,689	(\$ 13,689)	
		111年12月31日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本淨比乘數	±10%	\$ -	\$ -	\$ 12,769	(\$ 12,769)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表五。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二)相關資訊說明。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以上者：請詳附表六。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七。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八。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九。

(四) 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資訊：無此情形。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 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管理階層已依據主要營運決策者於制定決策時所使用之報導資訊辨認應報導部門，並將業務組織按營運地區分為台灣、深圳、新加坡、越南及其他等部門，而本公司之收入主要係生產與銷售麥克風、送受話器、揚聲器之其他電子零件等產品。

(二) 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集團營運部門係以稅後損益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

(三) 部門損益、資產與負債之資訊

1.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民國 112 年度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12年度					
	台灣	深圳	新加坡	越南	其他	合計
收入						
外部客戶收入	\$ 26,663,686	\$ 323,867	\$ 8,364,498	\$ 316,039	\$ 1,022,293	\$ 36,690,383
內部部門收入	38,069	9,740,409	-	2,498,732	5,161,172	17,438,382
收入合計	<u>\$ 26,701,755</u>	<u>\$ 10,064,276</u>	<u>\$ 8,364,498</u>	<u>\$ 2,814,771</u>	<u>\$ 6,183,465</u>	<u>\$ 54,128,765</u>
部門稅前損益	<u>\$ 523,392</u>	<u>\$ 205,676</u>	<u>\$ 853,467</u>	<u>\$ 229,982</u>	<u>\$ 53,831</u>	<u>\$ 1,866,348</u>
部門損益包含：						
利息收入	\$ 74,498	\$ 33,513	\$ 21,931	\$ 2,201	\$ 4,662	\$ 136,805
利息費用	(60,738)	(13,399)	(582)	(13,347)	(12,431)	(100,497)
折舊及攤銷	(98,501)	(458,920)	(6,876)	(161,635)	(97,680)	(823,612)
所得稅(費用)	(306,894)	(30,987)	(132,093)	(418)	2,794	(467,598)
利益						
採用權益法 之投資損益	1,389,335	(714)	(7,630)	-	(1,096,190)	284,801

註：本集團資產及負債之衡量金額非營運決策者之衡量指標，故應揭露資產及負債之衡量金額為零。

2.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民國 111 年度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11年度					合計
	台灣	深圳	新加坡	越南	其他	
收入						
外部客戶收入	\$ 25,888,687	\$ 370,601	\$ 7,707,271	\$ 281,128	\$ 1,151,003	\$ 35,398,690
內部部門收入	15,146	10,971,711	-	3,668,273	3,820,620	18,475,750
收入合計	<u>\$ 25,903,833</u>	<u>\$ 11,342,312</u>	<u>\$ 7,707,271</u>	<u>\$ 3,949,401</u>	<u>\$ 4,971,623</u>	<u>\$ 53,874,440</u>
部門稅前損益	<u>\$ 1,092,087</u>	<u>\$ 114,661</u>	<u>\$ 718,313</u>	<u>\$ 358,303</u>	<u>(\$ 38,474)</u>	<u>\$ 2,244,890</u>
部門損益包含：						
利息收入	\$ 38,955	\$ 23,859	\$ 1,199	\$ 191	\$ 2,062	\$ 66,266
利息費用	(51,772)	(36,241)	(397)	(7,079)	(10,146)	(105,635)
折舊及攤銷	(77,630)	(410,206)	(7,736)	(142,124)	(126,081)	(763,777)
所得稅利益 (費用)	(358,074)	10,890	(110,254)	(35)	29,503	(427,970)
採用權益法 之投資損益	930,299	-	(259)	-	(721,126)	208,914

註：本集團資產及負債之衡量金額非營運決策者之衡量指標，故應揭露資產及負債之衡量金額為零。

3. 本集團之應報導部門係將業務組織按地區別分類。

4. 營運部門使用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財務報表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相同。本集團營運部門損益係以稅前損益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

(四) 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部門間之銷售係按公允交易原則進行。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外部收入，與損益表內之收入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

1. 本期調整後收入合計與繼續營業部門收入合計調整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應報導營運部門調整後收入數	\$ 54,128,765	\$ 53,874,440
消除部門間收入	(17,438,382)	(18,475,750)
合併營業收入合計數	<u>\$ 36,690,383</u>	<u>\$ 35,398,690</u>

2. 本期調整後稅前損益與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調節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應報導營運部門調整後稅前 損益	\$ 1,866,348	\$ 2,244,890
消除部門間損益	19,147	(195,864)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損益	<u>\$ 1,885,495</u>	<u>\$ 2,049,026</u>

(五) 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外部客戶收入主要來自無線電器材、通信電子設備、消費性電子產品、自動控制系統、電子零組件等之製造加工、修護、銷售及其設備之規劃設計、輸出及其與業務有關之生產、行銷管理諮詢顧問。收入餘額明細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成品銷售收入	\$ 36,680,126	\$ 35,380,239
技術服務收入	10,257	18,451
合計	<u>\$ 36,690,383</u>	<u>\$ 35,398,690</u>

(六) 地區別資訊

本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地區別資訊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u>收入</u>	<u>非流動資產</u>	<u>收入</u>	<u>非流動資產</u>
美國	\$ 17,314,529	\$ 707	\$ 14,886,782	\$ 601
荷蘭	8,706,365	-	9,308,873	-
瑞士	3,704,526	-	3,984,938	-
丹麥	2,816,056	-	3,481,839	-
大陸地區	798,039	1,503,483	840,592	1,603,173
台灣	575,871	1,563,840	1,428,625	1,567,975
其他	2,774,997	2,197,032	1,467,041	2,421,497
合計	<u>\$ 36,690,383</u>	<u>\$ 5,265,062</u>	<u>\$ 35,398,690</u>	<u>\$ 5,593,246</u>

(七) 重要客戶資訊

本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度重要客戶資訊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u>收入</u>	<u>所佔比例%</u>	<u>部門</u>	<u>收入</u>	<u>所佔比例%</u>	<u>部門</u>
甲	\$ 13,300,819	36%	台灣	甲 \$ 11,807,867	33%	台灣
乙	10,343,958	28%	台灣	乙 8,278,897	23%	台灣
丙	3,707,467	10%	台灣	丙 3,987,686	11%	台灣
	<u>\$ 27,352,244</u>			<u>\$ 24,074,450</u>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		實際動支		資金貸 與性質 (註2)	業務 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	提列備抵 損失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 額(註1)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1)	備註
					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金額	利率區間					名稱	價值			
0	MEHO	FUXM	其他應收款	是	\$ 60,000	\$ 60,000	\$ 56,251	1.83	2	\$ -	購買廠房	\$ -	\$ -	\$ -	5,048,499	\$ 12,621,247	
1	MESG	MENA	其他應收款	是	122,820	122,820	39,917	1.13	2	-	營運週轉	-	-	-	1,871,860	1,871,860	
1	MESG	MENA	其他應收款	是	61,410	61,410	61,410	4.31	2	-	營運週轉	-	-	-	1,871,860	1,871,860	
1	MESG	SENM	其他應收款	是	46,058	46,058	15,353	3.52	2	-	營運週轉	-	-	-	1,871,860	1,871,860	
2	MECL	ASCX	其他應收款	是	34,616	34,616	28,126	3.45	2	-	營運週轉	-	-	-	1,344,718	3,361,795	

註1：(1)MESG資金貸與他人總額不超過MESG淨值為限；有短期融通之必要之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MESG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

(2)MECL資金貸與他人總額不超過MECL淨值為限；有短期融通之必要之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MECL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

(3)集團100%持股之子公司間從事短期融通必要之資金貸與，不受前項之限制，其資金貸與總額與個別對象之限額以不超過MESG淨值為限。

(4)MESG及MECL對有業務往來之單一企業，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雙方業務往來金額為限。

(5)本公司對富立康泰醫療器械(廈門)有限公司(簡稱FUXM)從事資金貸與之個別貸與限額，因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

註2：(1)與本公司與MESG及MECL有業務往來。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註3)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4)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 保證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備註
		關係 公司名稱	關係 (註2)											
0	MEHO	MENA	2	\$ 10,096,998	\$ 187,301	\$ 79,833	\$ -	\$ -	0.63%	\$ 12,621,247	Y	N	N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4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2). 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3). 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4). 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

註3：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百分之八十為原則。

註4：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當期淨值為限。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12年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基幣仟元)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仟元)	
本公司	基金 - 76324296A 台灣多元多重資產	-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15	\$ 50,000	-	\$ 58,325	
本公司	基金 - 統一富利雙收基金	-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000	50,000	-	55,249	
本公司	基金 - 華南永昌鳳翔貨幣市場基金	-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981	100,000	-	100,000	
本公司	債券 - 興能高私債一	-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280,000	-	280,000	
本公司	股票 - 鴻華先進	-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00	20,480	-	17,840	
MUTT	基金 - 台新1699貨幣市場基金	-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300	32,000	-	32,000	
					532,480		\$ 543,414	
			評價調整		10,934			
					\$ 543,414			
本公司	基金 - JAFCO	-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19	\$ 27,652	0.71%	25,869	
本公司	基金 - 普訊玖	-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000	20,000	1.78%	19,959	
					47,652		\$ 45,828	
			評價調整		(1,824)			
					\$ 45,828			
本公司	股票 - 富邦金乙特2881B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流動	683	\$ 40,980	-	\$ 40,912	
本公司	股票 - 國泰金乙特2882B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流動	585	35,100	-	34,924	
本公司	股票 - 中租-KY甲特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流動	300	30,000	-	29,370	
					106,080		\$ 105,206	
			評價調整		(874)			
					\$ 105,206			
本公司	股票 - 開曼康而富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非流動	7,712	\$ 648,164	7.61%	\$ 65,919	
本公司	股票 - 富吉特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非流動	2,126	27,811	9.79%	18,749	
本公司	股票 - 鉅康國際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非流動	324	2,976	1.32%	-	
本公司	股票 - 永泰農產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非流動	683	6,425	4.64%	2,392	
本公司	股票 - 華陽中小企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非流動	169	2,123	0.36%	2,418	
本公司	股票 - LINSATION Intelligent Technology Limited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非流動	75	8,772	6.19%	2,826	
本公司	股票 - 薩摩亞商美律富聆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非流動	356	10,437	19.00%	11,000	
本公司	股票 - 興能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非流動	7,300	188,340	7.79%	166,717	
					895,048		\$ 270,021	
			評價調整		(625,027)			
					\$ 270,021			
MEST	股票 - 百祥電線電纜(深圳)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非流動	2,126	\$ 8,355	18.33%	\$ 75,068	
MEST	股票 - 友順電線電纜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非流動	1,159	8,054	18.33%	19,241	
ASCX	股票 - 德聽(廈門)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非流動	-	433	10.00%	433	
ASCX	股票 - 北京萬聆科技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非流動	-	4,760	19.64%	4,760	
					21,602		\$ 99,502	
			評價調整		77,900			
					\$ 99,502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註1)		應收(付)票據、帳款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註2)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備註
本公司	MECL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 貨	\$ 8,942,206	24%	採月結60~65天內付餘款	(註1)	一般客戶為月結30~120天內付款	(\$ 3,353,058)	39%	(註3)
本公司	MEVN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 貨	2,510,464	7%	採月結60~65天內付餘款	(註1)	一般客戶為月結30~120天內付款	(1,040,713)	12%	(註3)
本公司	MECH	本公司之採權益法投資	進 貨	2,707,870	7%	採月結60~65天內付餘款	(註1)	一般客戶為月結30~120天內付款	(495,467)	6%	
本公司	MECE	本公司之採權益法投資	進 貨	9,439,736	26%	採月結60~65天內付餘款	(註1)	一般客戶為月結30~120天內付款	(2,000,045)	23%	
METC	本公司	母公司	進 貨	3,210,332	9%	採月結60~120天內付餘款	(註1)	一般客戶為月結30~120天內付款	(1,428,565)	17%	(註3)
MESG	MECL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 貨	840,924	2%	採月結60~65天內付餘款	(註1)	一般客戶為月結30~120天內付款	(354,596)	4%	(註3)
MESG	METC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 貨	4,737,777	13%	採月結60~65天內付餘款	(註1)	一般客戶為月結30~120天內付款	(903,012)	11%	(註3)
MESG	MECH	本公司之採權益法投資	進 貨	1,767,080	5%	採月結60~65天內付餘款	(註1)	一般客戶為月結30~120天內付款	(55,346)	1%	

註1：關係人進貨交易依不同產品之獲利狀況分別計價，每年調整一次。

註2：係與關係人應收、應付沖抵後之應付帳款餘額。

註3：於合併報表已沖銷。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2年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 後收回金額(註2)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備註
			帳列項目	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METC	本公司之子公司	應收帳款	\$ 1,428,565	2.49	\$ -	-	\$ 320,044	\$ -	(註1)
MECL	本公司	母公司	應收帳款	3,353,058	2.66	-	-	1,659,305	-	(註1)
MECL	MESG	本公司之子公司	應收帳款	354,596	2.60	-	-	172,553	-	(註1)
METC	MESG	本公司之子公司	應收帳款	903,012	6.09	-	-	903,012	-	(註1)
MEVN	本公司	母公司	應收帳款	1,040,713	2.84	-	-	190,853	-	(註1)
MECE	本公司	母公司	應收帳款	2,000,045	3.65	-	-	1,071,534	-	
MECH	本公司	母公司	應收帳款	495,467	5.29	-	-	224,278	-	
MESG	MENA	本公司之子公司	其他應收帳款	101,327	-	-	-	-	-	(註3)

註1：於合併報表已沖銷。

註2：截至民國113年2月22日。

註3：因該金額係由其他應收款組成，故不擬計算週轉率。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2)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3)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MEHO	MECL	1	進貨	\$ 8,942,206	依不同產品之獲利狀況分別計價	24%
0	MEHO	MECL	1	應付帳款	3,353,058	採月結60-65天內付餘款	10%
0	MEHO	MEVN	1	進貨	2,510,464	依不同產品之獲利狀況分別計價	7%
0	MEHO	MEVN	1	應付帳款	1,040,713	採月結60-65天內付餘款	3%
1	METC	MEHO	2	進貨	3,210,332	依不同產品之獲利狀況分別計價	9%
1	METC	MEHO	2	應付帳款	1,428,565	採月結60-120天內付餘款	4%
2	MESG	MECL	3	進貨	840,924	依不同產品之獲利狀況分別計價	2%
2	MESG	MECL	3	應付帳款	354,596	採月結60-65天內付餘款	1%
2	MESG	METC	3	進貨	4,737,777	依不同產品之獲利狀況分別計價	13%
2	MESG	METC	3	應付帳款	903,012	採月結60-65天內付餘款	3%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末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仟股)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MEST	香港	麥克風、送受話器、揚聲器之銷售。	\$ 733,733	\$ 981,113	19,658	100.00%	\$ 4,803,954	\$ 392,361	\$ 468,780	註1
本公司	DDBV	英屬維京群島	一般投資業務。	1,479,925	1,479,925	48,005	100.00%	3,279,912	9,155	64,066	註1
本公司	陸合	台中市	塑膠射出成型及五金沖壓成型。	96,666	96,666	4,986	21.00%	39,554	3,410	715	
本公司	東浦	桃園市	各種塑膠製品及模具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386,010	99,990	19,723	16.09%	441,257	121,355	(4,172)	註1
本公司	MECA	美國	技術及行銷售後服務。	28,887	28,887	999	99.90%	35,217	145	145	
本公司	MESG	新加坡	麥克風、送受話器、揚聲器之銷售。	92,132	92,132	800	100.00%	1,871,860	721,374	721,374	
本公司	METC	泰國	麥克風、組件和其他電子產品之生產及銷售。	484,358	484,358	5,060	99.99%	866,204	175,545	172,949	註1
本公司	MHKY	開曼群島	一般投資業務。	857,946	857,946	27,992	100.00%	284,579	(97,627)	(97,627)	
本公司	INSA	薩摩亞	一般投資業務。	1,293,008	1,199,977	302	100.00%	535,120	(45,083)	(45,083)	
本公司	MEVN	越南	麥克風及揚聲器之生產。	366,710	366,710	-	51.00%	841,570	229,564	109,675	註1
本公司	MUTT	新北市	電器及視聽電子產品製造暨應用服務。	30,600	30,600	3,060	51.00%	16,005	(22,885)	(11,671)	
本公司	MCTT	台中市	一般投資業務。	8,000	8,000	800	100.00%	9,886	1,647	1,647	
本公司	MAC FUND	台北市	一般投資業務。	123,733	19,200	-	42.67%	114,161	(19,990)	(8,529)	
MESG	MEMP	馬來西亞	麥克風、送受話器、揚聲器之研發。	15,969	15,969	2,400	100.00%	8,344	(7,630)	-	註2
MCTT	MAC FUND	台北市	一般投資業務。	2,900	450	-	1.00%	2,676	(19,990)	(200)	
DDBV	UCMU	模里西斯	一般投資業務。	-	151	-	-	-	-	-	註2
DDBV	MTHK	香港	一般投資業務。	1,392,956	1,392,956	48,000	100.00%	3,279,717	9,155	-	註2
MHKY	FUSA	薩摩亞	一般投資業務。	795,943	795,943	27,160	96.01%	285,674	(97,443)	-	註2
INSA	MENA	加拿大	揚聲器及功放之銷售與研發。	92,445	30	56,954	100.00%	50,448	(64,335)	-	註2
MENA	SENM	挪威	單體喇叭之生產及銷售。	23	23	-	100.00%	56,653	(1,128)	-	註2

註1：本公司認列之投資收益係含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及已實現利益。

註2：係孫公司，未予列示投資損益。

註3：請詳附註四、(三)之說明。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	本期匯出或收回		本期期末自	被投資公司	本公司直接	本期認列	期末投資	截至本期止已	備註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投資金額	匯出	收回	投資金額	本期損益	之持股比例	投資損益	(註4)		
MEDG	音響器材、耳機、行動電源、充電盒、連接線、連接器、電子產品零部件、塑膠五金製品、模具、天線之研發。	\$ 865,400	(註1)	\$ 452,564	\$ -	\$ -	\$ 452,564	\$ 47,105	49.00%	\$ 23,081	\$ 422,596	\$ -	(註3)
MSCS	揚聲器及功放之生產及銷售。	149,595	(註1)	110,497	-	-	110,497	(6,015)	100.00%	(6,015)	128,810	-	(註3)
MECL	麥克風、送受話器、揚聲器、安全系統、電磁爐及其他電子零件。	412,553	(註2)	453,191	-	-	453,191	174,688	100.00%	174,688	3,361,795	2,282,120	(註3)
MECE	麥克風、送受話器及揚聲器生產及銷售。	2,707,573	(註2)	1,369,285	-	-	1,369,285	18,679	49.00%	64,066	3,279,717	295,185	(註3)
MECS	國際貿易、轉口貿易及貿易諮詢服務；保税區企業間之貿易及區內貿易代理。	7,181	(註2)	6,055	-	-	6,055	-	49.00%	-	(1,095)	40,321	(註3)
MECH	麥克風、送受話器、揚聲器及行動電話等之生產及銷售。	432,700	(註2)	420,687	-	-	420,687	400,938	49.00%	210,554	1,286,560	213,003	(註3)
FUSZ	從事醫療器材之銷售。	277,721	(註2)	310,763	-	-	310,763	(2,447)	96.01%	(2,350)	236,750	-	(註3)
ETCX	從事聽力相關產品販售之專銷門市。	19,472	(註2)	19,009	-	-	19,009	(7,144)	96.01%	(6,859)	(30,512)	-	(註3)
ASCX	從事助聽器、聽力設備及聲學相關設備之研發、生產與銷售。	74,688	(註2)	293,281	-	-	293,281	(4,965)	95.53%	(4,743)	20,884	-	(註3)
LACX	從事助聽器使用軟體功能之研發與技術銷售。	21,635	(註2)	22,180	-	-	22,180	(859)	95.53%	(821)	(810)	-	(註3)
FUXM	從事醫療器材之生產。	301,302	(註2)	302,995	-	-	302,995	(57,456)	96.01%	(55,163)	23,748	-	(註3)
東莞鉅鵬電子	耳機、揚聲器之生產及銷售。	68,150	(註2)	-	-	-	-	(2,163)	33.00%	(714)	15,989	-	(註3)

註1：透過母公司投資之大陸公司。

註2：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3：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

註4：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1)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 3,760,507	\$ 4,178,588	\$ 7,572,748

註1：依據民國90年11月11日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90)台財證(一)第006130號函規定之限額。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民國11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交易對象	銷(進)貨		財產交易		應收(付)帳款		票據背書保證或 提供擔保品		資金融通				其他
		金額	%	金額	%	餘額	%	期末餘額	目的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當期利息	
MECL	MEHO	(\$ 8,942,206)	24%	\$ -	-	(\$ 3,353,058)	39%	\$ -	-	\$ -	\$ -	-	\$ -	-
MECL	MESG	(840,924)	2%	-	-	(354,596)	4%	-	-	-	-	-	-	-
MECE	MEHO	(9,439,736)	26%	-	-	(2,000,045)	23%	-	-	-	-	-	-	-
MECH	MEHO	(2,707,870)	7%	-	-	(495,467)	6%	-	-	-	-	-	-	-
MECH	MESG	(1,767,080)	5%	-	-	(55,346)	1%	-	-	-	-	-	-	-

臺中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中市財證字第 1130093 號

會員姓名：(1)劉美蘭
(2)徐建業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委託人名稱：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基隆路一段 333 號 27 樓

事務所電話：(02)2729-6666

委託人統一編號：52375605



事務所統一編號：03932533

會員證書字號：(1)中市會證字第 953 號
(2)中市會證字第 911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美律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112 年度 (自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劉美蘭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徐建業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2

年

11 月

18

日

